

股票代碼：2008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khc.com.tw>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KAO HSING CHANG IRON & STEEL CORP.

2021

Annual Report

110 年 年報

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 刊印

●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	(07)5556111
台北分公司	台北市涼洲街62號	(02)25530987
永 安 廠 (冷軋廠)	高雄市永安區永安工業區永工一路6號	(07)6229601
屏東分公司 (鋼管廠)	屏東縣枋寮鄉屏南工業區永翔路2號	(08)8668800

● 發言人

姓 名：徐 邦 峰
職 稱：鋼管部經理
電 話：(07)555-6111
電 子 信 箱：purc02@khc.com.tw

●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郭 建 宏
職 稱：物流部副理
電 話：(07)555-6111
電子信箱：sale01@khc.com.tw

●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課
地址：台北市涼洲街62號
電話：(02)25536052・25536053
網址：<http://bit.ly/2W3hvVg>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陳國宗、許振隆
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電話：(07)213-0888
網址：<http://www.kpmg.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 公司網址：<http://www.khc.com.tw>

目錄 *Contents*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二、公司沿革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經理人等資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八、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十、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肆	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二、公司債等辦理情形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伍	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四、環境支出訊息	
	五、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陸 財務概況

75

-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刊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57

-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 二、財務績效分析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風險事項分析
 - 七、其他重要事項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66

-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玖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主席致詞：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歡迎各位蒞臨參加股東常會，在此分別就110度營業概況與今年度營業計畫提出報告：

110年由於國內疫苗施打率提升、疫情趨穩，且隨著後續鋼價持續上揚，電子廠擴建工程持續釋出，鋼鐵需求增加。在鋼管銷售方面，110年市況比109年更加成長，下半年由於油價持續上揚，油井口數大幅增加，第4季外銷油井管訂單價量齊揚，自110年11月起接單已超過6000MT，預計未來外銷接單持續熱絡；內銷市場方面由於政府基礎建設與台商回流設廠，電子廠房擴建等訂單釋出，主力產品鍍鋅鋼管銷售量較去年成長16%。

展望111年，重大工程陸續推出如高雄楠梓台積電建廠、高雄亞洲新灣區特貿三/特貿六及商四土地區興建、新北市環狀線興建與開發等，鍍鋅鋼管需求持續增加；外銷方面由於俄烏戰爭影響，國際油價飆升，外銷API 5CT油管訂單大增，鋼管接單持續成長。

另外，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取得高雄市政府都更案「特貿三南基地南側」，冀由轉投資多角化經營增加公司營運與機會。總而言之，對今年營運持審慎樂觀態度。

祈盼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閤家幸福

董事長

呂 泰 榮



二、110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0年度生產量33,691公噸，較109年度生產量30,840公噸增加9%；110年度銷售量43,779公噸，較109年度銷售量33,609公噸增加30%。

110年度營業收入1,550,624仟元，較109年度營業收入962,510仟元增加61%，稅後淨利42,117仟元，每股盈餘0.21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財務收支：

1. 最近兩年度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0年度	%	109年度	%
營 業 收 入	1,550,624	100	962,510	100
營 業 成 本	1,356,051	87	940,489	98
營 業 毛 損	194,573	12	22,021	2
推 銷 費 用	33,868	2	25,679	3
管 理 費 用	63,743	4	64,964	7
營 業 淨 損	96,962	6	(68,622)	(8)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34,393)	(2)	37,537	5
稅 前 淨 利 (損)	62,569	4	(31,085)	(3)
所 得 稅 費 用	20,452		1,709	—
本 期 淨 利 (損)	42,117	4	(32,794)	(3)

2.110年度營業毛利增加主因國內外鋼價上漲。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因為

(1)109年度政府紓困補助20,906仟元。

(2)110年度股利收入30,934仟元較109年度56,669仟元減少25,735仟元。

(3)110年度財務成本56,353仟元較109年度41,190仟元增加15,163仟元。

4.110年度稅後淨利42,117仟元，每股盈餘0.21元。

(二)獲利能力分析：

分 析 項 目			110年度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1.24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1.4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 業 (損) 益	4.82
		稅 前 (損) 益	3.11
	純 益 率(%)		4.37
	每 股 盈 餘(元)		0.21

四、研發發展狀況：

本公司不斷致力於鋼管設備更新，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加強工安等工作，以提昇產品品質。110年度鍍鋅爐設備煙管式鍋爐汰舊換新及製管車設備、天車軌道整修等。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新變種病毒Omicron仍不斷在全球各地快速擴散，全球正面臨新一波的疫情挑戰，使得勞動力短缺、供應鏈不穩和不斷上升的通膨壓力，持續影響全球經濟表現。不過隨著病毒的檢驗量能精進、疫苗覆蓋率提升，致使染疫重症與死亡人數大幅下滑，故各主要國家不會輕易重啟嚴格防疫措施，全球經濟仍可望維持復甦步伐。
- 2.因應綠能議題，過去對全球鋼價影響最大的中國，110年3月新訂出2030年碳達峰及2060年碳中和的目標，將大舉減少鋼鐵產能，造成全球鋼鐵供應更吃緊，以往中國低價鋼材破壞行情的情況應不復見。
- 3.歐盟自2021年7月1日起對現行26項進鋼品實施的防衛措施延長3年，加上中國大陸為確保達到減產與環保目標，將厲行減產調控，隨著各國推動一系列限產及貿易保護措施，全球鋼鐵供應吃緊，鋼市多頭格局續航可期。
- 4.由於COVID-19疫情延緩與天然氣價格的急劇上升令原油成為發電相對便宜的原料，從而也提升了其需求，在供不應求的境況下，油價繼續上升。輸美頁岩油之API油管，雖有韓國低價競爭，但由於油價持續上揚，外銷訂單接單持續熱絡。
- 5.在未來不確定因素方面，展望2022年，全球在歷經2021年的快速反彈後，經濟將面臨後疫情時期新一波挑戰，例如變種病毒再起、國際通膨壓力高漲、主要央行貨幣政策正常化、中國經濟面臨下行壓力，以及俄烏戰爭影響等，而這些挑戰也將透過貿易及金融等管道影響全球經濟。

六、11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1年度鋼管銷售量預估48,459公噸，較110年度35,418公噸，成長約37%，流通產品銷售量預估3,600公噸較110年度7,914公噸減少54%。(此為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通過111年度預算)。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2022年4月下修全球經濟增速預測，從先前的4.4%下調至3.6%。2023年全球經濟成長調至3.6%。展望2022年台灣經濟，半導體廠商持續投資先進製程，加上受美中貿易衝擊的台商及在台加碼投資的廠商加速在台投資帶動內需，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全年經濟成長率為4.42%。

在鋼鐵方面，世界鋼鐵協會預測2022年全球鋼鐵需求預估成長2.2%達到19億噸。外銷市場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及歐洲總量管制的防衛性措施，與韓國低價競爭，造成鋼鐵市場競爭激烈，外銷鋼管API輸油管因油價高於USD80美元以上，有利頁岩油開採，美國API油管詢單大量流入，外銷市場接單相當熱絡；在內銷鋼管部分，受惠於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的推展與政府公共建設適時推出及貿易戰帶來的台商回流效能持續擴大，可望帶動民間建築消防與A53B壓力配管需求上升，增加主力產品鍍鋅鋼管之銷售。

展望111年，重大工程陸續推出如高雄楠梓台積電建廠、高雄亞洲新灣區特貿三/特貿六及商四土地區興建、新北市環狀線興建與開發等，鍍鋅鋼管需求持續增加；外銷方面由於國際油價穩定持續上揚中，國外接單較以往熱絡，111年上半來外銷接單已滿足工廠生產產能，下半年情勢看好，成長可期。

總而言之，由於鋼價持續上揚，鋼管接單持續成長，對今年營運持審慎樂觀態度。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元月十五日創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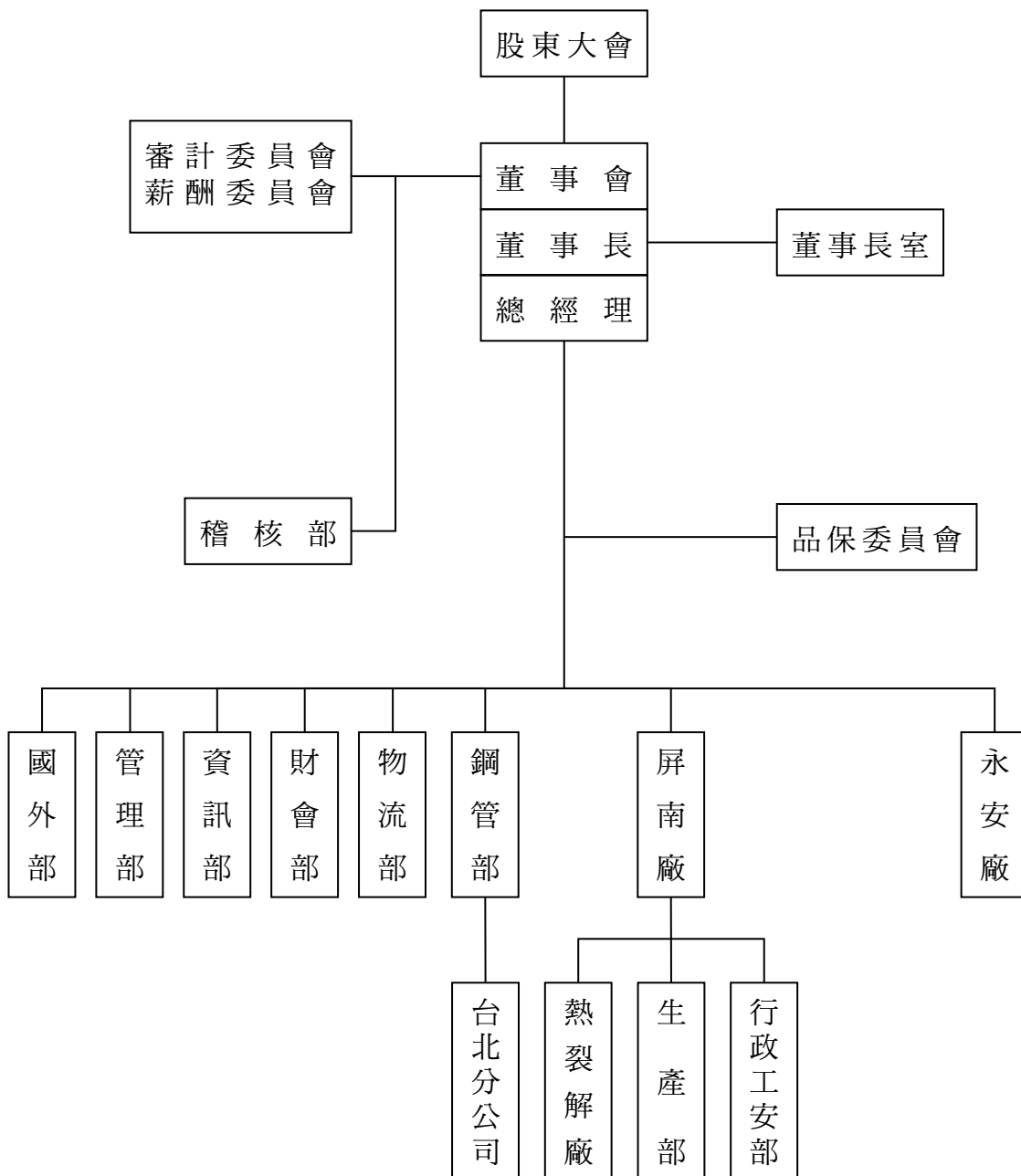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55年 1月 公司創立於高雄市，資本額新台幣捌拾萬元，以產製鋼管、鋼板及馬口鐵等項產品為主，是時推選呂特興先生為董事長。
- 57年 6月 榮獲經濟部中央標準局鍍鋅鋼管正字標記。
- 64年 2月 合併高興鋼鐵公司，資本額新台幣貳億元。
- 64年 6月 中華冷壓廠試俾完成，正式產製冷軋鋼捲。
- 64年 9月 董監事改選一致推崇呂擇賞先生為董事長。
- 66年 6月 增設API 6"~16"製管車。
- 70年10月 榮獲美國石油協會(API)授權使用5L高壓輸油管製造。
- 72年 5月 永安廠試俾完成，正式加入冷軋鋼捲生產。
- 74年 7月 增設SAW潛弧焊接大型管設備，可產製18"~60"鋼管。
- 77年 1月 永安廠購置六段式冷軋及調質設備。
- 77年12月 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資本額新台幣壹拾陸億元。
- 82年 7月 購買屏南工業區土地32.228公頃，供中華廠遷廠之用。
- 85年 1月 鋼管廠榮獲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ISO 9001認可登錄。
- 85年 5月 永安廠冷軋產品榮獲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ISO 9001認可登錄。
- 88年 5月 永安廠通過ISO 14001驗證。
- 91年 6月 董監事改選一致推舉呂泰榮先生為董事長。
- 96年 4月 永安廠冷軋張力整平機試俾完成。
- 96年 5月 屏南廠申請美國石油協會API-5CT油井管授權核准。
- 97年 4月 永安廠冷軋產品榮獲ISO 9001、ISO 14001及OHSAS 18001認證。
- 101年 6月 永安廠暫停生產。
- 102年12月 現金減資35%，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754,872,930元。
- 104年 1月 鋼管廠產品榮獲JIS、CNS 15506及OHSAS 18001認證。
- 104年 6月 董監事改選一致推舉呂泰榮先生為董事長。
- 107年 3月 庫藏股減資223,000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008,522,930元。
- 107年 8月 處分永安廠廠內所有機器及電力等設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協助董事長推動經營改善、轉呈文件審查、執行案件追蹤、擬定革新方案；承董事長召開董事會事宜。

稽 核 部：負責公司各單位業務之稽核、其目的為達成營運的效果與效率、財務報導的可靠性及相關法令的遵循。

管 理 部：物料、機器設備及工程等採購業務；人事、工安、法務、警衛、營繕、總務及財產管理等有關業務。(永安廠107年9月起相關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資 訊 部：公司全面電腦化之推動、程式設計、檔案資料維護管理。

財 會 部：會計制度的建立與遵行、會計成本、帳務及稅之處理、經營分析；資金調度等財務狀況的掌控及股務。

鋼 管 部：辦理原料、委外代工採購業務、熱軋、流通、鋼管、鷹架、熱裂解等產品銷售、售後服務徵信及市場調查分析。

物 流 部：辦理鋼鐵產品銷售、售後服務徵信及市場調查分析。

國 外 部：辦理國外銷售業務，協助統籌物流採購業務。

屏 南 廠：鋼管、熱裂解等產品之製造、加工、機器等設備之維護，研發設計、工安、品管及品保等之管理。

永 安 廠：101年6月起暫停生產；107年8月處分永安廠廠內所有機器及電力等設備，109年8月完成上述設備拆除。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

111年4月25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 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我國	呂泰榮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69.6.30	27,551,329	13.7	27,551,329	13.7	6,053,477	3.01	—	—	東海大學 哲學系	高興工業公司董事	董事	黃禮俊	姊夫	
董事 代表人	日本	式懋有限公司 勝呂榮峰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69.6.30	121,621 6,293,995	0.06 3.13	121,621 6,293,995	0.06 3.13	—	—	—	—	日本東海 大學	1.本公司總經理 2.協昌鋼鐵公司董事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黃禮俊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97.6.25	40,999,312 22,343	20.41 —	40,999,312 22,343	20.41 —	5,785,926	2.88	—	—	中原大學 機械系	1.輝達投資公司董事長 2.高興工業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吳賢明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100.9.27	380,000 38,000	0.19 0.02	380,000 38,000	0.19 0.02	—	—	—	—	台灣大學 法律系	律師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惠	男 61~70歲	110.8.26	三年	101.9.24	380,000 4,566	0.19 —	380,000 4,566	0.19 —	1,544	—	—	—	逢甲大學 會計系	本公司財會部顧問				
董事 代表人	我國	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呂恩彰	男 71~80歲	110.8.26	三年	69.6.30	138,040 199,418	0.07 0.10	138,040 152,418	0.07 0.07	—	—	—	—	日本早稻田 大學	本公司前副董事長				
獨立 董事	我國	林賢郎	男 71~80歲	110.8.26	三年	107.6.27	—	—	—	—	—	—	—	—	臺灣大學 商學系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 會理事、中華公司治理協 會常務監事				
獨立 董事	我國	陳吉雄	男 71~80歲	110.8.26	三年	104.6.23	—	—	—	—	—	—	—	—	中興大學 法研所碩士	曾任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 院法官、庭長				
獨立 董事	我國	吳小燕	女 61~70歲	110.8.26	三年	104.6.23	—	—	—	—	—	—	—	—	中正大學 法研所碩士	1.建業法律事務所高雄所長 2.勝一化工公司獨立董事 3.永記造漆公司董事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呂泰榮：78.06.16~85.09.03中斷；勝呂榮峰：78.06.16~85.09.03中斷。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
1.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呂泰榮(13%)、廖英瓊(11%)、呂和霖(11%)、 呂和靜(10%)、呂和霖受託信託財產專戶(8.89%)
2.式懋有限公司	呂娜蜜(37%)、廖英瓊(24%)、勝呂光子(24%)
3.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呂泰榮(40%)、楊硯如(20%)、呂和靜(20%)、 呂和霖(20%)
4.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呂恩彰(40%)、李克愈(36%)

3.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1年4月25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呂泰榮 董事	具5年以上董事會領導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勝呂榮峰 董事	具5年以上公司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黃禮俊 董事	具5年以上公司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吳賢明 董事	具5年以上董事會領導、律師資格及公司管理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林子惠 董事	具5年以上財會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呂恩彰 董事	具5年以上公司管理與鋼鐵產業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0
林賢郎 獨立董事	具5年以上會計師資格、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總裁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無下列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吉雄 獨立董事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法官、庭長退休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無下列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吳小燕 獨立董事	具5年以上律師資格、建業律師事務所高雄所所長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無下列情事： 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1.依據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2.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本公司第21屆董事成員共9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席；兼任員工身分有3位，占比為33.3%。1名女性獨立董事以達性別平等之目標。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8大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21屆董事成員共9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席占比為33.3%，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間並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25日

職 稱 (註1)	國籍	姓 名	性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註2)	目 前 兼 公 他 職 任 司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註 (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日本	勝呂榮峰	男	91.6.21	6,293,995	3.13	—	—	—	—	日本東海大學機械系 董事長室 執行經理	協昌鋼鐵公司 董事	—	—	—	
鋼管廠 廠 長	我國	張印燈	男	110.8.13	—	—	—	—	—	—	台北工專 機工科 屏東科技大學 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鋼管廠 副廠長	無	—	—	—	
鋼管部 經 理	我國	徐邦峰	男	107.4.1	—	—	—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鋼管部 副理	無	—	—	—	
財會部 經 理	我國	趙慧美	女	110.4.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財會部 副理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之酬金

111年4月25日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E、F 、G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 金		
		報 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註2)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長	呂 泰 榮	-	-	-	-	-	-	300	300	10.80%	10.80%	2,431	2,431	-	-	-	-	-	-	23.93%	23.93%	90		
董 事	式 懋 有 限 公 司 勝 呂 榮 峰	-	-	-	-	-	-	300	300			2,311	2,311	-	-	-	-	-	-				-	-
董 事	輝達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黃 禮 俊	-	-	-	-	-	-	900	900			-	-	-	-	-	-	-	-				-	-
董 事	佑 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吳 賢 明	-	-	-	-	-	-	300	300			-	-	-	-	-	-	-	-				-	-
董 事	佑 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林 子 惠	-	-	-	-	-	-	300	300			789	789	-	-	-	-	-	-				-	-
董 事	鴻 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呂 恩 彰	-	-	-	-	-	-	300	300			-	-	-	-	-	-	-	-				-	-
獨 立 董 事	林 賢 郎	328	328	-	-	-	-	420	420			-	-	-	-	-	-	-	-				-	-
獨 立 董 事	陳 吉 雄	280	280	-	-	-	-	420	420			-	-	-	-	-	-	-	-				-	-
獨 立 董 事	吳 小 燕	280	280	-	-	-	-	420	420	-	-	-	-	-	-	-	-	-	-					

註1：本公司提供汽車供管理人員使用，於109年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為1,314,826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積折舊9,955,174元)。另董事長配有司機1員，司機薪資比照從業人員薪資辦法。

2：本公司110年度不適用合併報表；110年度稅後淨利42,117千元。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4月25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 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損)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 金 額	股票紅利 金 額	現金紅利 金 額	股票紅利 金 額			
董事兼 總經理	勝呂榮峰	2,281	—	0	—	30	—	0	0	0	0	5.49%	—	0

註1：民國110年度提供汽車一輛，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為657,413元(成本5,635,000元減累積折舊4,977,587元)。

2：本公司副總經理(從缺)。

3.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或 母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金	票額			
總經理	勝呂榮峰	2,281	2,281	—	—	30	30	—	—	—	—	5.49	5.49	300
公司治理 主管	林 子 惠	759	759	—	—	30	30	—	—	—	—	1.87	1.87	300
財 會 部 經 理	趙 慧 美	846	846	—	—	30	30	2	—	2	—	2.08	2.08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財會部經理	趙慧美	—	2	2	0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稅後 損益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占 稅後損益之比例		總經理酬金		總經理酬金占 稅後損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110年度	42,117	10,078	—	23.93%	—	2,611	—	6.20%	—
109年度	(32,794)	9,913	—	30.23%	—	2,309	—	7.04%	—

註：107/6/27起設置3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公司給付酬金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職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目的在於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及鼓勵具發展潛力之人才留任，藉由公司優秀人才組成經營團隊，為企業創造高績效，並透過酬金給付將經營成果回饋。

為讓員工之個人工作目標與公司經營目標及股東利益緊密結合，並吸引優秀人才為本公司效力，本公司整體獎酬策略與定位以績效為導向，設計具市場競爭水準之薪資政策，視公司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表現合理分配，以創造個人、公司及股東之共同利益，達成三贏局面。

(1)經理人酬金

- a.經理人酬金係視公司整體市場定位、相關產業薪資調查結果，並依經理人之目標達成度、貢獻度等關聯性綜合考量訂定。
- b.經理人酬金內容包括基本薪資、主管加給、各項津貼、獎金、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
- c.經理人個人薪資報酬依據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辦理，並定期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2)董事酬金：

- a.依公司章程規定得提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5%額度內，作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分配，並依當年度各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分配之。
- b.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董事之車馬費、獨立董事之報酬及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公司得支給報酬，並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

民國 84 年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常駐執行業務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月薪資新台幣 28 萬元限額內，授權董事會決議。

董事每人每月車馬費新台幣 2 萬元，獨立董事每人每月車馬費新台幣 3 萬元，出席董事會議每人每次 1 萬元。

董事及獨立董事如擔任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得另按月支給功能性委員定額報酬，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車馬費。

獨立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不參與盈餘分配。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酬金總額僅發放車馬費及按月支給定額報酬等固定酬金，未發放變動酬金與績效無關。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0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6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 次 數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 席 率 (%)	備 註
董 事 長	呂 泰 榮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董 事	式懋有限公司	勝呂榮峰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董 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 禮 俊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董 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吳 賢 明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董 事		林 子 惠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董 事	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呂 恩 彰	4	2	67%	110.8.26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林 賢 郎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 吉 雄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 小 燕		6	—	100%	110.8.26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110.3.11 第 20 屆第 13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0.3.11 第 1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擬具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0.3.11 第 1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3.11 第 1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擬出具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3.11 第 1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5 案：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6 案：擬選舉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0 案：擬提名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除董事自身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上述被提名人皆列入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1 案：財會主管任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3.11 第 1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2 案：公司治理主管之委任案	除林子惠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5.7 第 20 屆第 14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0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0.5.7 第 1 屆第 1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5.7 第 1 屆第 1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110.8.6 第 20 屆第 15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0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0.8.6 第 1 屆第 15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110.8.26 第 21 屆第 1 次 董事會	選舉事項：選舉董事長案	由出席董事互選呂泰榮董事為董事長。	
	討論事項：擬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林賢郎董事、陳吉雄董事、吳小燕董事迴避，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11 第 21 屆第 2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本公司 110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0.11.11 第 2 屆第 2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111 年度稽核計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11 第 2 屆第 2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110.12.27 第 21 屆第 3 次 董事會	討論事項：取得高雄市政府都更案「特貿三南基地南側」最優申請人，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出資成立智匯方舟(股) 公司與高雄市政府簽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2.27 第 2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通過，並提報董事會。並請公司主辦單位提供簽約前契約文件與審計委員會參閱。
111.3.10 第 21 屆第 4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 案：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擬具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簽證會計師屆期更換暨獨立性評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5 案：擬出具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6 案：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7 案：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所有董事成員	110.3.11 第 20 屆第 13 次董事會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0 案： 擬提名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皆列入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除董事自身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上述被提名人皆列入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林子惠	110.3.11 第 20 屆第 13 次董事會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12 案： 公司治理主管之委任案	為利益關係人。	除林子惠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林賢郎、陳吉雄、吳小燕	110.8.26 第 21 屆第 1 次董事會討論事項： 擬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為利益關係人。	林賢郎董事、陳吉雄董事、吳小燕董事迴避，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每年應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110年度由全體董事以問卷方式填覆。

110年度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110.12.31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110.12.31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110.12.31	審計委員會績效 評估	審計委員會內部 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 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 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 組成及成員選 任 E、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110.12.31	薪酬委員會績效 評估	薪酬委員會內部 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 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 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 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 組成及成員選 任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107/6/27股東常會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2. 107/6/27股東常會選舉3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3. 108/5/6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4. 108/11/7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09年度起開始實施，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業經提報111年3月10日第21屆第4次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107年6月27日設立審計委員會，110年度第1屆審計委員會開會3次，第2屆審計委員會開會3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 次 數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 席 率 (%)	備 註
召 集 人	林 賢 郎	6	—	100%	獨立董事 110.8.26改選 連任
委 員	陳 吉 雄	6	—	100%	獨立董事 110.8.26改選 連任
委 員	吳 小 燕	6	—	100%	獨立董事 110.8.26改選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結果)
110.3.11 第20屆第13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110.3.11第1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2案：擬具本公司109年度虧損撥補表	110.3.11第1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3案：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110.3.11第1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4案：擬出具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0.3.11第1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1案：財會主管任免案	110.3.11第1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5.7 第20屆第14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10年度第1季財務報表	110.5.7第1屆第14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2案：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110.5.7第1屆第14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8.6 第20屆第15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10年度第2季財務報表	110.8.6第1屆第15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110.11.11 第21屆第2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1案：本公司110年度第3季財務報表	110.11.11第2屆第2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2案：111年度稽核計劃	110.11.11第2屆第2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結果)
110.12.27 第 21 屆第 3 次 董事會	討論事項：取得高雄市政府都更案「特貿三南基地南側」最優申請人，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出資成立智匯方舟(股)公司與高雄市政府簽約	110.12.27第2屆第3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通過，並提報董事會。並請公司主辦單位提供簽約前契約文件與審計委員會參閱。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0 第 21 屆第 4 次 董事會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2 案：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3 案：擬具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4 案：簽證會計師屆期更換暨獨立性評估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5 案：擬出具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6 案：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承認暨討論事項第 7 案：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111.3.10 第 2 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本公司稽核主管列席例行性審計委員會會議與董事會會議，報告內部稽核工作執行情形；稽核部定期將稽核報告與追蹤報告結果寄送獨立董事查閱。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例行性審計委員會會議與董事會會議，並於會議前單獨就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四、審計委員會110年度工作重點：

- 1.審議年度財務報告及各季季報的允當性。
- 2.審議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事宜。
- 3.審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 4.審議財會主管聘任案。
- 5.審議與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 6.審議年度稽核計劃。
- 7.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8.審議重大資產交易、重大投資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責成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由股務單位掌握主要股東股權異動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董事會通過「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董事會通過「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董事會成員之遴選除整體配置外，並考量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知識技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7/6/27股東會選舉3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於108/11/7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09年起於每年年度結束時分發自評問卷定期評估，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1.每年評估一次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 2.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函。 3.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評估110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報告提交第1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討論後，提請110年3月11日第20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4.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3)避免與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安侯建業陳國宗會計師及許振隆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發生。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公司由董室長室人員兼職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詳細資料及聯絡方式，請參閱公司網址 http://www.khc.com.tw 2021/3/11第20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責成相關部門辦理。 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利害關係人需求與期望(股東、員工、顧客、協力廠商、社區及政府部門)。 股東可透過免付費股東專線與電子郵件與本公司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會辦理股東會事務？		✓	自辦股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http://www.khc.com.tw 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更新財務、業務等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設置發言人及專人負責媒體資料蒐集。對外統一由發言人代表公司發言，並要求其餘員工不得擅自對外散佈訊息。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目前依法定期限公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設置工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確保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致力改善員工的工作環境及福利。 2.成立專責單位，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持續提升公司資訊透明並建立意見回饋機制供投資人表達對公司發展相關建議。 3.公司網站設置專人專區回應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直接聯繫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9.1已改善情形說明：				
9.1.1公司章程是否規定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是，107/6/27股東會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9.1.2公司是否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是，107/6/27股東會選舉3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9.1.3英文報告資料？				
109年度開始依規定編製英文財報、年報及議事手冊。				
111年度開始依規定同步發布中、英文重大訊息。				
9.2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9.2.1永續報告書編製，預定將於112年6月完成編製。				
(一)110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姓 名	日 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呂泰榮董事長	110/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小時
呂泰榮董事長	110/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黃 禮 俊 董 事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黃 禮 俊 董 事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小時
吳 賢 明 董 事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林 子 惠 董 事	110/07/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3.0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小時
林 子 惠 董 事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林 子 惠 董 事	110/10/13	證基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姓 名	日 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林子惠董事	110/11/03	證基會	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小時
林子惠董事	110/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小時
林子惠董事	110/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林子惠董事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小時
林 賢 郎 獨 立 董 事	110/02/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董監聯誼會	國際百年企業策略轉折點向百年企業學習永續長青	1小時
林 賢 郎 獨 立 董 事	110/03/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會員大會	企業永續與責任投資	1.5小時
林 賢 郎 獨 立 董 事	110/04/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董監聯誼會	從外資股東觀點與投票行為分享發行公司如何真正落實ESG	1小時
林 賢 郎 獨 立 董 事	110/08/3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董監聯誼會	避免氣候災難企業的機會和挑戰	1小時
林 賢 郎 獨 立 董 事	110/12/03	中華治理協會	後疫新常態下的資安事故處理實務	3小時
林 賢 郎 獨 立 董 事	110/12/22	中華治理協會	實踐ESG落實治理及永續發展	3小時
陳 吉 雄 獨 立 董 事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吳 小 燕 獨 立 董 事	110/03/26	中華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3小時
吳 小 燕 獨 立 董 事	110/07/28	中華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的加速器－CSR、ESG及SDGs	3小時
吳 小 燕 獨 立 董 事	110/10/27	中華治理協會	企業數位轉型如何兼顧智能安全風險共創三贏	3小時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 年度預算送董事會審議，並控管預算及現金流量。 2. 董事會會議，提報業務、財務及稽核報告。 3. 每年審議客戶銷售信用額度並責成相關部門控管。 4. 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大多數客戶皆於出貨前開立信用狀。			
(三)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保險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險： 1. 保險公司：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提報105/6/17股東會

第一條 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以下簡稱「本公司人員」)之行爲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 誠信原則

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第三條 涵括之內容

(一) 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應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在擔任之職位時，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爲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本公司人員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1. 本公司人員應避免爲下列事項：

- (1)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3) 與公司競爭。

2.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本公司人員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3. 不應自客戶、供應商或本公司有關係之團體，取得或給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之利益。

(三) 保密責任：

本公司人員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 公平交易：

本公司人員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人員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六) 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人員應確實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

禁止內線交易，落實環境及建立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

(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爲：

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本公司人員於知悉或發現任何可能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爲時，應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任何個人得以檢舉方式報告，惟需有提供足夠資訊。如任何人認爲其上述行為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即應向直接主管或人事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八) 懲戒措施：

本公司人員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並採行補救措施。

懲戒前應給予違反道德行為者得以言詞爲意見之說明等申訴。

第四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人員如有豁免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之必要時，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爲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五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 施行

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織、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4月25日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 賢 郎	請參閱第10頁附表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陳 吉 雄			0
獨立董事	吳 小 燕			1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1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第5屆)委員任期：110年8月26日至113年8月25日，11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賢郎	2	—	100%	110.8.26連任
委 員	吳小燕	2	—	100%	110.8.26連任
委 員	陳吉雄	2	—	100%	110.8.26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A)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B)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規程規定：

1.本委員會每年召開二次。

2.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薪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

薪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決議結果)
110.8.26 第5屆 第1次	選舉事項：委員互選薪酬委員召集人	由出席委員互推林賢郎委員為召集人	依決議內容執行
110.11.11 第5 屆第2次	討論事項：覆核公司現行有關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依決議內容執行
111.3.10 第5屆 第3次	討論事項：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預計112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並規劃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未訂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各部門執掌涵蓋企業社會責任工作。積極參與或贊助社區活動。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6條，並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制度認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3條，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持致力在製程殘餘物減量，廠內資源回收再利用。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2條，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續關注國際上氣候變遷相關協議及法令，積極制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7條，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範籌一及範籌二將於112年完成盤查113年完成查證，已於111.5.10第21屆第5次董事會提報並將執行進度按季控管。 2.工廠用水以屏南工業區汗水處理後循環使用並每半年統計用水量。 3.每月按次申報廢棄物重量。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7條，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企 業 社 會 責 任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工作守則及工作環境安全設備用以保護員工人身安全措施，並成立產業工會，落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8條，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員工福利。公司設置薪資報酬政策及員工績效考核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21條，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舉辦工安教育訓練，並通過ISO14001、ISO45001&CNS45001等職業安全系統認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20條，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舉辦員工職前及在職教育訓練；篩選具發展潛力員工，培育儲備幹部；並重視員工專業能力之養成。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21條，並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遵守公平交易等相關法規；亦蒐集國際主要環保法規，以掌握趨勢及因應。每年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申訴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24條，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評估供應商產品、環安、道德準則及社會責任等項目。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26條，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 上 市 上 櫃 公 司 企 業 社 會 責 任 實 務 守 則 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永續報告書編製，預定將於112年6月完成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落實推動節能減廢，除編製預算投入環保資本支出外，全公司垃圾均分類回收，並將廢棄物等污染物委託合格清理業者清理。 2. 社區參與： 贊助高雄市鼓山區、永安區及屏東縣枋寮鄉社區活動，及參與推廣壘球活動，並優先錄用當地鄉民就業。 3. 本公司高雄市土地部分設置停車場，協助紓解市民停車困擾。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訂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道德行為準則」。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應積極落實此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無。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應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在擔任之職位時，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本公司人員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无潛在之利益衝突。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不應自客戶、供應商或本公司有關係之團體，取得或給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之利益。公司對於往來之客戶與廠商均定期評估審核。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誠信正直是公司文化最重要核心價值，在董事會監督下，公司經理人應負責本公司所有對外揭露之資訊完整、正確、及時。	無。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本公司人員於知悉或發現任何可能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任何個人得以檢舉方式報告，惟需有提供足夠資訊。人事單位設有申訴機制及公司網站設有申訴管道。	無。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一向重視財務報導之正確及完整性；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執行查核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無。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人事單位每年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有獎懲及申訴制度。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尙待建立	無。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如任何人認為其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而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時，即應向直接主管或人事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公司網址： http://www.khc.com.tw ； 年報、內部規章等揭露誠信政策。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尙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司運作與所定準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董事長：呂 泰 榮



總經理：勝 呂 榮 峰



2. 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0年股東會重要決議(110/8/26)：

(1)票決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票決承認109年度虧損撥補之議案

(3)票決通過修正「董事選舉辦法」

(4)票決通過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5)改選本公司第21屆董事案。

選舉結果：出席股東選出9名董事(含獨立董事3人)

當選人名單：

董 事：呂泰榮、式懋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勝呂榮峰、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禮俊、佑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賢明、林子惠、鴻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呂恩彰

獨立董事：林賢郎、陳吉雄、吳小燕

110年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票決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照案通過。

(2)票局承認109年度虧損撥補之議案：不分配股利，照案通過。

(3)票決通過修正「董事選舉辦法」：更名為「董事選任程序」，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票決通過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改選本公司第21屆董事案。

按規定公告選舉結果：出席股東選出9名董事(含獨立董事3人)

任期3年自110年8月26日至113年8月25日止。並於110年8月26召開董事會選舉董事長，由出席董事互選呂泰榮董事為董事長。

會後股東會決議事項於規定時間內發布重大訊息。

2.110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項 目	重 要 決 議
1.第20屆第13次董事會 (110.03.11)	1. 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承認109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4. 通過109年度內控聲明書 5. 通過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 6. 通過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7. 通過110年6月24日召開股東常會及議程 8. 通過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辦法 9. 通過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辦法 10. 通過提名本公司第21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11. 通過財會主管任免案 12. 通過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2.第20屆第14次董事會 (110.05.07)	1. 承認110年度第1季財務報表 2. 修正「股務內部控制制度」 3. 擬與建商合作參與政府標案。
3.第20屆第15次董事會 (110.08.06)	1. 承認110年度第2季財務報表 2. 擬110年8月26日召開股東常會 3. 屏南廠廠長任免案。
4.第21屆第1次董事會 (110.08.26)	1. 選舉董事長案 2. 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案。
5.第21屆第2次董事會 (110.11.11)	1. 承認110年度第3季財務報表 2. 通過111年度預算 3. 通過111年度向金融機構借款案 4. 通過111年度稽核計畫。
6.第21屆第3次董事會 (110.12.27)	1. 取得高雄市政府都更案「特貿三南基地南側」最優申請人，本公司與國城建設合作出資成立智匯方舟(股)公司與高雄市政府簽約。
7.第21屆第4次董事會 (111.03.10)	1. 討論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承認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承認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簽證會計師屆期更換暨獨立性評估 5. 通過110年度內控聲明書 6. 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7. 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8. 通過111年6月23日召開股東常會及議程 9. 通過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辦法。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何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年5月23日

職 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會部經理	黃豐元	108.1.9	110.4.1	退休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國宗	110 年度	1,680	95	1,775	營業稅 稅務簽證
	許振隆	110 年度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1.1.1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意見及原因	無		
與 發 行 人 有 無 不 同 意 見	無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此情形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第4至第1目之7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111年度更換會計師說明

更換會計師說明	依據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2日安建(111)高字第0056L號函辦理：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配合審計準則公報第46號、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與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風險控管之需要：擔任上市公司連續簽證滿7年者，應予以輪調。 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自民國111年度起，由陳國宗會計師及許振隆會計師改為許振隆會計師及陳永祥會計師。
---------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許振隆、陳永祥
委任之日期	111.1.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5月23日止	
		持 有 股 權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權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 事 長	呂 泰 榮	—	—	—	—
董 事	式懋有限公司	—	—	—	—
	勝呂榮峰				
董 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黃 禮 俊	—	—	—	—
董 事	佑昶股份有限公司	—	—	—	—
	吳 賢 明	(9,000)	—	—	—
	林 子 惠	—	—	—	—
董 事	鴻韋股份有限公司	—	—	—	—
	呂 恩 彰	1,000 (57,000)	—	(10,000)	—
獨立董事	林 賢 郎	—	—	—	—
獨立董事	陳 吉 雄	—	—	—	—
獨立董事	吳 小 燕	—	—	—	—
總 經 理	勝呂榮峰	—	—	—	—
公司治理 主 管	林 子 惠	—	—	—	—
財會主管	黃豐元(110/4/1卸任)	—	—	—	—
財會主管	趙慧美(110/4/1新任)	—	—	—	—
大 股 東	呂 泰 榮	—	—	—	—
大 股 東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大 股 東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 司	—	—	—	—

註1：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輝達投資公司(20.41%)、呂泰榮(13.72%)、協昌興貿易公司(12.95%)。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無

姓 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 價格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無

姓 名	質 押 變 動 原 因	變動日期	交 相 對 易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 比	股 率	質 比	押 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	—	—	—	—	—	—	—	—	—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年4月25日

順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 係	
1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9,312	20.41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黃禮俊	22,343	—	5,785,926	2.88	—	—		呂和靜配偶	
2	呂泰榮	27,551,329	13.72	6,053,477	3.01	—	—	董事長	楊硯如 呂崇吉 呂和靜 呂和霖	配偶 兄弟 兄弟
3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和霖	26,007,915	12.95	—	—	—	—			
4	呂和霖	16,426,010	8.18	—	—	—	—			
5	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和霖	15,322,000	7.63	—	—	—	—			
6	強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和霖	8,046,283	4.01	—	—	—	—			
7	勝呂榮峰	6,293,995	3.13	—	—	—	—	董事兼總經理		
8	楊硯如	6,053,477	3.01	27,551,329	13.72	—	—			
9	呂和靜	5,785,926	2.88	22,343	—	—	—			
10	呂崇吉	2,718,365	1.35	—	—	—	—			

十、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註1)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17,172,851	45.79%	5,736,200	15.30%	22,909,051	61.09%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7,280,000	38.31%	7,563,200	39.81%	14,843,200	78.12%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4,588,600	20.00%	—	—	4,588,600	20.00%

註1：採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其 他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55.01	10.00	0.8	800	0.8	800	創立	無
55.09	10.00	10	10,000	10	10,000	現金增資9,200千元	無
59.08	10.00	40	40,000	40	40,000	現金增資30,000千元	無
60.06	10.00	120	120,000	120	120,000	現金增資80,000千元	無
64.02	10.00	220	200,000	200	200,000	現金增資32,000千元、合併高興鋼鐵40,000千元、盈餘轉增資8,000千元	無
65.12	10.00	230	280,000	280	280,000	現金增資20,000千元、資本重估價值轉增資60,000千元	無
66.06	10.00	400	400,000	400	400,000	股東往來轉增資120,000千元	無
68.08	10.0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盈餘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70.04	10.00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75.05	10.00	65,000	650,000	65,000	650,000	現金增資50,000千元	無
75.11	10.00	75,000	750,000	75,000	75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77.11	15.00	160,000	1,600,000	160,000	1,600,000	現金增資850,000千元(註)	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股 數 (千股)	金 額 (千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8.08	10.00	184,000	1,840,000	184,000	1,84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00,000千元	無	無
79.03	40.00	234,000	2,340,000	234,000	2,340,000	現金增資500,000千元(註)	無	無
79.12	10.00	280,800	2,808,800	280,800	2,808,800	盈餘轉增資234,00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234,000千元	無	無
80.10	10.00	308,880	3,088,800	308,880	3,088,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80,800千元	無	無
83.01	10.00	339,768	3,397,680	339,768	3,397,680	資本公積轉增資308,880千元(83.1.7(83)台財證第44814號)	無	無
85.10	10.00	445,000	4,450,000	366,949	3,669,494	資本公積轉增資271,814.4千元(85.109(85)台財證第59439號)	無	無
86.12	10.00	450,000	4,500,000	403,644	4,036,443	資本公積轉增資146,779千元、盈餘轉增資220,169千元(86.9.11(86)台財證(一)第70405號)	無	無
87.09	10.00	480,000	4,800,000	423,826	4,238,266	資本公積轉增資201,822千元、(87.6.23(87)台財證(一)第54948號)	無	無
102.12	10.00	580,000	5,800,000	275,487	2,754,872	現金減資1,483,393千元(102.10.16金管證發字第10300406085號)	無	無
105.03	10.00	580,000	5,800,000	272,342	2,723,422	庫藏股減資31,450千元(105.3.15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501059460號)	無	無
105.05	10.00	580,000	5,800,000	247,942	2,479,422	庫藏股減資244,000千元(105.5.16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501097240號)	無	無
106.03	10.00	580,000	5,800,000	223,152	2,231,522	庫藏股減資247,900千元(106.3.27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601039190號)	無	無
107.03	10.00	580,000	5,800,000	200,852	2,008,522	庫藏股減資223,000千元(107.3.23經濟部經授商字第10701031740號)	無	無

註：77.11現金增資發行認購價格每股15元；79.03現金增資發行認購價格每股40元，其餘皆依面額發行。

(二)股份種類

111年4月25日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份 股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記 名 式 普 通 股	200,852,293	0	200,852,293	379,147,707	580,000,000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四)股東結構

111年4月25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2	31	18,249	40	18,322
持有股數	—	712	91,357,429	94,533,745	14,960,407	200,852,293
持股比例(%)	—	0	45.48	47.07	7.45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五)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25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2,977	2,932,532	1.46
1,000 ~ 5,000	4,403	8,720,916	4.34
5,001 ~ 10,000	561	4,447,426	2.21
10,001 ~ 15,000	126	1,614,399	0.80
15,001 ~ 20,000	91	1,716,604	0.85
20,001 ~ 30,000	49	1,271,347	0.63
30,001 ~ 40,000	23	818,030	0.41
40,001 ~ 50,000	18	820,367	0.41
50,001 ~ 100,000	22	1,558,091	0.78
100,001 ~ 200,000	15	2,028,657	1.01
200,001 ~ 400,000	13	3,571,291	1.78
400,001 ~ 600,000	3	1,630,514	0.81
600,001 ~ 800,000	2	1,384,227	0.69
800,001 ~ 1,000,000	2	2,000,000	1.00
1,000,001 以上	17	166,337,892	82.82
總 計	18,322	200,852,293	100

特別股：無。

(六)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11年4月25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9,312	20.41%
呂泰榮		27,551,329	13.72%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6,007,915	12.95%
呂和霖		16,426,010	8.18%
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322,000	7.63%
強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46,283	4.01%
勝呂榮峰		6,293,995	3.13%
楊硯如		6,053,477	3.01%
呂和靜		5,785,926	2.88%
呂崇吉		2,718,365	1.35%

(七)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每股 市價	最 高		21.45	29.65	21.75
	最 低		12.1	12.65	18.25
	平 均		17.1	19.45	19.07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3.80	14.79	14.69
	分 配 後		—	—	—
每股 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00,852,293股	200,852,293股	200,852,293股
	每 股 盈 餘		(0.16)	0.21	0.01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 盈 餘 配 股		—	—	—
	配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	—	—
	本 利 比		—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	—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26條及第26條之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剩餘股利政策。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金，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比率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5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110年股東常會，擬議不配發股利。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10年股東常會，擬議不配發股利。

(十)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26條：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金，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過之稅前淨利新台幣62,568,800元(已扣員工酬勞估列328,000元)，不發放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依章程規定提撥0.5%，並以現金為之。

員工酬勞：依公司法第235條之1之立法理由：所謂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其計算如下：

員工酬勞下限 = (62,568,800元 + 328,000元) × 0.5% = 314,484元。

擬以財務報表估列數328,000發放，故會計處理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11.3.10第21屆第4次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110年度員工酬勞328,000元以現金方式發放、不發放董事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年度員工酬勞實際以現金發放328,000元、董事酬勞不發放，與認列無差異。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10年度公司「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應包括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並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公司債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二)特別股辦理情形應包括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並揭露相關發行條件、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屬私募特別股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應包括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兌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並揭露發行日期、發行總金額、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等相關事項。屬私募海外存託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員工認：無。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鋼管、鍍鋅鋼管、鋼管樁、熱軋鋼捲(板)、冷軋鋼捲(板)、冷軋鋼帶、打包鋼帶、鋼胚、型鋼、不銹鋼捲(板)、矽鋼捲(板)、塗面鋼捲(板)，以上產品製造之設備及其他鋼鐵製品之製造及買賣。
- (2)熱處理加工業務。
- (3)機車及自行車、引擎及其配件之製造、機車之裝配及銷售業。
- (4)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之業務。
- (5)畜牧業務之經營及農畜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
- (6)前各項之代理業務。
- (7)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8)廢棄物回收及處理之業務。
- (9)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 (10)C802120工業助劑製造業。
- (11)CA02010金屬建築結構及組件製造業。
- (12)I501010產品設計業。
- (13)I601010租賃業。
- (14)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目前之商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主要產業部門	主 要 產 品	營 業 比 重	
		110年度	109年度
鋼 管	鍍鋅鋼管、黑鋼管、API鋼管、PE包覆管 潛弧焊直縫鋼管	86%	92%
物流及流通 產 品	冷軋鋼捲、熱軋鋼捲、鍍鋅鋼捲	12%	7%
其 他	鋅品、膠片等	2%	1%

3. 110年度研發產品

本公司不斷致力於鋼管設備更新，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加強工安等工作，以提昇產品品質。110年度鍍鋅爐設備煙管式鍋爐汰舊換新及製管車設備、天車軌道整修等。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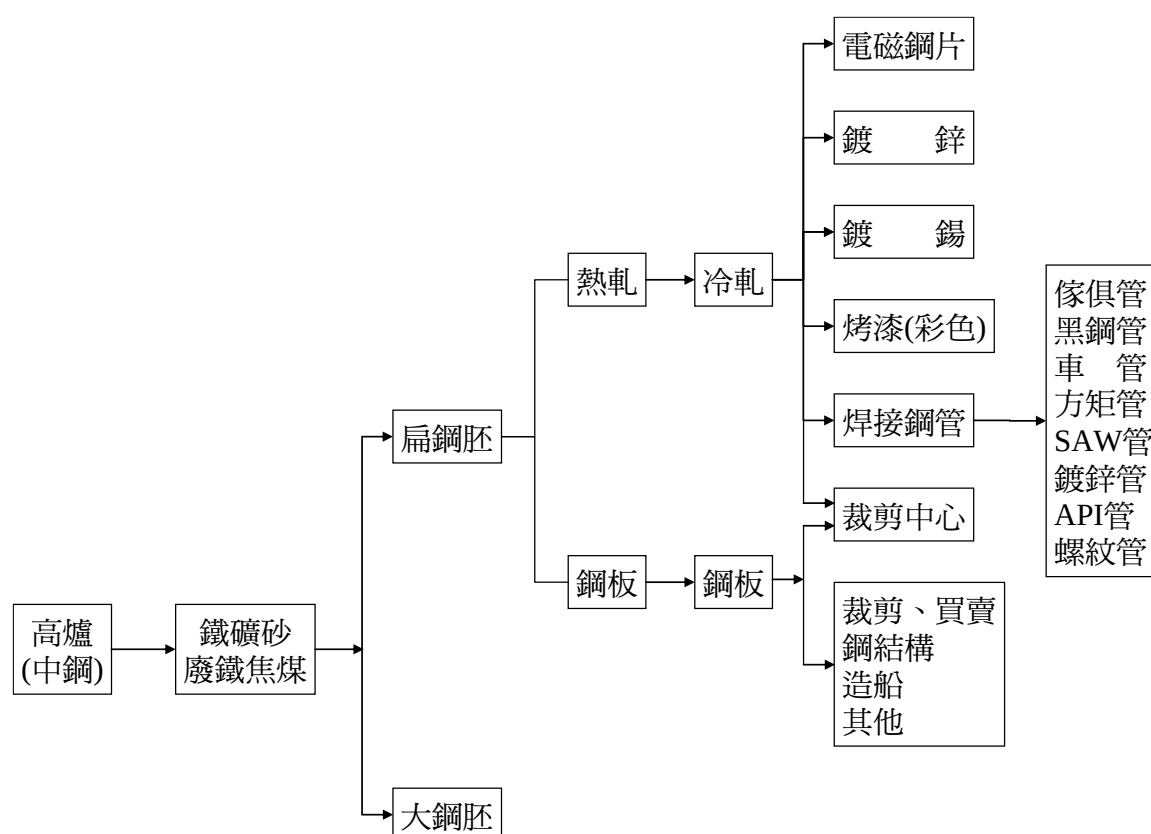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鋼管以製程區分為焊接鋼管及無縫鋼管，1999年鋼管產量達到高峰後即逐漸滑落，不過，由於我國鋼管業者積極拓展石油用管外銷市場，有助於鋼管產品出口量逐漸擴增。此外，由於國內鋼管廠尚無法量產無縫鋼管，故我國無縫鋼管仍需依賴進口。

鋼管業為熱軋及冷軋鋼品之重要下游應用產業，其中黑鋼管及鍍鋅鋼管主要供應營建業，而冷軋鋼管則以金屬傢俱及自行車產業、熱軋鋼管為運動器材及汽機車產業。

本公司內銷主要產品鍍鋅鋼管受惠於政府持續推行基礎建設，且台商回流逐漸落實，帶動工程及廠房訂單擴增，而外銷API石油管由於主要國家經濟復甦，帶動全球用油需求回溫，有利於石油管需求增溫，預期整體銷售狀況明顯好轉。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生產供應：

(1)冷軋廠：冷軋鋼捲、酸洗鋼捲、冷軋調質鋼捲、打包鋼帶(民國101年6月暫時停產)

(2)鋼管廠：鍍鋅鋼管、黑鋼管、API鋼管、PE包覆管、潛弧焊直縫鋼管。

需求產業包括家電、個人電腦、機械、汽、機車、自行車及營建業等。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發展趨勢

鋼管為營建業與金屬加工業的基本材料，原料為鋼管主要成本。因此，國內鋼鐵加工業者多朝附加價值較高產品發展，加以國內環保要求提高及一例一休政策施行，生產成本增加，同時國內市場開放，進口料、同業間形成競爭，因此，對鋼材需求除了量變亦追求「質」變。

(2)競爭情形：

A.中美關係持續緊張，貿易戰引發全球市場失序，外銷終端客戶需求因關稅及鋼鐵貿易保護主義盛行不穩定，需求時有時無，造成客戶高庫存現象而擠壓市場需求信心。

B.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及歐洲總量管制的防衛性措施，造成鋼鐵市場競爭激烈，近因俄烏戰爭影響，油價飆升，外銷API5CT油管訂單大增。

C.國內鋼管市場需求，因台商回流及電子廠廠房擴建訂單釋出持續增加使得銷售及獲利狀況均較以往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產品生命周期長、設備投資大，產品新技術大部份自國外引進，雖設有研發中心，惟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提升產品品質等工作。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

(1)提升產品品質，並加強鋼管產能；嚴格控管自接單至交貨的產銷時程，提升客戶滿意度。

(2)開發國內外銷售通路，擴張市場分散銷售通路及增加鋼材貿易。銷售策略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組合。

(3)貿易戰升溫，加強原物料庫存控管，降低資金需求及成本風險。持續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以維持本公司產品利基。

2. 長期：

(1)積極調整核心產業結構並落實產品差異化，持續產品及技術之改善與提升，確保品質競爭優勢。

(2)加強與客戶之合作以穩定銷售通路，靈活運作產銷組合，內外銷均衡發展。

(3)審慎發展多角化事業經營，並伺機評估增加營業項目，冀能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2021年由於國內疫苗施打率提升、疫情趨穩，且隨著後續鋼價持續上揚，電子廠擴建工程持續釋出，鋼鐵需求增加。在全球的綠能趨勢下，需要高品級鋼材，無論是風電、太陽能、電動車，甚至還有半導體廠的擴產，都需要鋼鐵做為元件原料。在需求推升、綠能、原物料等三大因素下撐起鋼鐵業需求基本面。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2022年4月下修全球經濟增速預測，從先前的4.4%下調至3.6%。2023年全球經濟成長調至3.6%。展望2022年台灣經濟，半導體廠商持續投資先進製程，加上受美中貿易衝擊的台商及在台加碼投資的廠商加速在台投資帶動內需，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全年經濟成長率為4.42%。

在鋼鐵方面，世界鋼鐵協會預測2022年全球鋼鐵需求預估成長2.2%達到19億噸。外銷市場現階段鋼鐵業仍面臨美國「232條款」高關稅障礙，及歐洲總量管制的防衛性措施，與韓國低價競爭，造成鋼鐵市場競爭激烈。

在鋼管銷售方面，外銷鋼管API輸油管因油價高於USD80美元以上，有利頁岩油開採，美國API5CT油管詢單大量流入，且因俄烏戰爭影響油價飆升，油管接單持續熱絡；在內銷鋼管部分，受惠於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的推展與政府公共建設適時推出及貿易戰帶來的台商回流效能持續擴大，可望帶動民間建築消防與A53B壓力配管需求上升，增加主力產品鍍鋅鋼管之銷售。

1.國內主要鋼材供需狀況

單位：公噸

鋼品	項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熱軋	生產	17,259,512	17,462,050	16,132,687	15,672,283	16,447,419
	內銷	6,036,080	6,269,780	5,384,679	5,367,466	6,270,901
	庫存	1,185,377	1,107,527	1,099,124	1,202,487	1,267,641
冷軋	生產	4,594,319	4,439,007	4,104,638	3,949,606	4,290,528
	內銷	1,410,900	1,313,614	1,204,616	1,107,561	1,216,221
	庫存	270,383	231,269	254,367	190,647	233,862
焊接鋼管	生產	976,529	1,025,244	946,223	788,826	759,365
	內銷	634,547	612,685	616,982	609,551	540,454
	庫存	77,906	71,028	77,381	58,584	66,368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2. 最近二年國內焊接鋼管表面消費統計

單位：公噸

項 目	生 產 量	進 口 量	出 口 量	表面消費量	自 給 率
2020年	788,826	38,794	219,117	608,503	105%
2021年	759,365	63,977	225,981	597,361	139%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3. 國內主要鋼品行情(2021年)

單位：廠價新台幣元／公噸；鋼管元／公斤

鋼 品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熱 軋	19,586～22,993	23,643～29,618	28,818～29,393	26,668～27,968
黑鋼管(BS)	24.85～28.5	28.9～34.2	34.1～34.4	32.9～34.4
鍍鋅鋼管(BS)	41.1～45.9	42.3～48.0	48～49.3	47.4～49.3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4.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2020 年 度		2021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台 灣		948,871		1,448,453
香港－大陸	—		—	
美 洲	6,256		61,086	
東 北 亞	7,383		1,085	
東 南 亞	—		—	
其他地區	—		—	
外銷之營業收入		13,639		62,171
營業收入淨額		962,510		1,550,624

5.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競爭利基

(1)冷軋鋼品

國內冷軋鋼品除用於電腦業、嬰兒車、腳踏車、金屬家具…等行業外，鍍鋅、烤漆鋼板需求及台商大陸廠冷軋用料，帶動冷軋鋼品需求。冷軋鋼品，在中鋼第三條冷軋線(年產能180萬噸)量產後，市場面臨更大的競爭壓力，勢必擠壓本公司部分市場空間。加上景氣展望不佳，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暫時停產因應。

(2)鋼 管

① 本公司主要銷售鋼管產品	銷 售 對 象
鍍鋅鋼管	建築、消防、工程、水利
黑 鋼 管	建築、消防、工程、水利
API鋼管	高壓輸油管、石化輸送管、建築、水利
PE包覆管	高壓輸油管、石化輸送管、建築、水利
鋼 管 樁	港口、橋樑等工程地基打樁

②各類焊接鋼管生產量統計

單位：公噸

種 類	110年比率	110年(A)	109年(B)	(A)－(B)	成長(%)
輸 油 管	4.72%	34,564	53,472	(18,908)	(35.36)%
傢 俱 管	11.04%	80,738	76,767	3,971	5.17%
方 管	12.84%	93,906	78,725	15,181	19.28%
車 管	1.62%	11,877	19,675	(7,798)	(39.63)%
黑 管	35.78%	261,775	296,050	(34,275)	(11.57)%
鍍 鋅 管	25.2%	184,335	178,989	5,346	2.98%
其他用管	8.8%	64,404	64,404	0	0%
總 計	100%	731,609	768,082	(36,473)	(4.75)%

資料來源：台灣鋼鐵公會

國內主要生產廠商：

本公司及美亞、中鴻、鑫陽、遠東機械、天聲等。

110年度國內廠商銷售量合計約54萬公噸／年。

高興昌：銷售量約3.19萬公噸／年，市場占有率5.9%。

鍍鋅鋼管市場佔有率約16.38%。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目標約52,059公噸(含流通及物流3600噸)，其中鋼管48,459公噸，較去年同期成長約37%。

③鋼管廠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且通過CNS、API等國內及國際產品規範，擁有國內最大型製管車及生產技術能生產API-5L 52"大型管。完成開發API 5CT油井套管並獲美國石油協會授權認證。

本公司所產製之API輸油鋼管為API(美國石油協會)授權製造廠，銷售予中油、台電、軍方及台塑等各大公民營事業；鍍鋅鋼管品質優良，為國內多項重大工程指定用管。同時，完成API 5CT認證，俾利外銷美國市場。同時，品質優良、交期配合、客戶滿意度高。

內銷方面受惠於國內半導體龍頭大廠持續擴張資本支出、危老都更熱絡帶動營建工程投資、全球科技企業加碼投資台灣，加上民間企業響應政府綠能政策，綠能投資逐漸升溫，特別是在離岸風電的投資，有助於帶動國內鋼材需求成長。

6.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①品牌商譽形象佳，品質嚴格管制，且通過ISO 9001、CNS、API及ISO 14001、ISO45001&CNS45001等認證。
- ②尺寸齊全，接單彈性大，事先備料，規劃生產計畫，縮短交貨期限，並加強客戶服務。
- ③公司整體營運朝向低負債經營，並積極開發優良產品，提升競爭力，俾利公司永續經營。
- ④土地資產多，且部分位於高雄市精華地段。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①產品同質性高，供過於求，導致市場競爭激烈。
- ②訂單無法大量化，型號、批號多，生產成本上升。
- ③原料成本占整體成本比率高，且原料漲、跌快速及不易掌握。
- ④鋼鐵業投資大，回收慢及專業技術人員之招募及培育不易。
- ⑤國內同業擴大完成投資石油用鋼管並投入市場供應競爭，大量的產能必須仰賴外銷市場，使得產業銷售競爭明顯增加。
- ⑥中美貿易戰引發全球市場失序，關稅壁壘及鋼鐵貿易保護主義盛行，造成市場需求不穩定。

(3)因應對策：

提高產品製程能力與品質，持續朝向產品差異化，區隔市場。

堅持品質優良，供貨穩定之產品形象，並加強與客戶之合作，以穩定銷售通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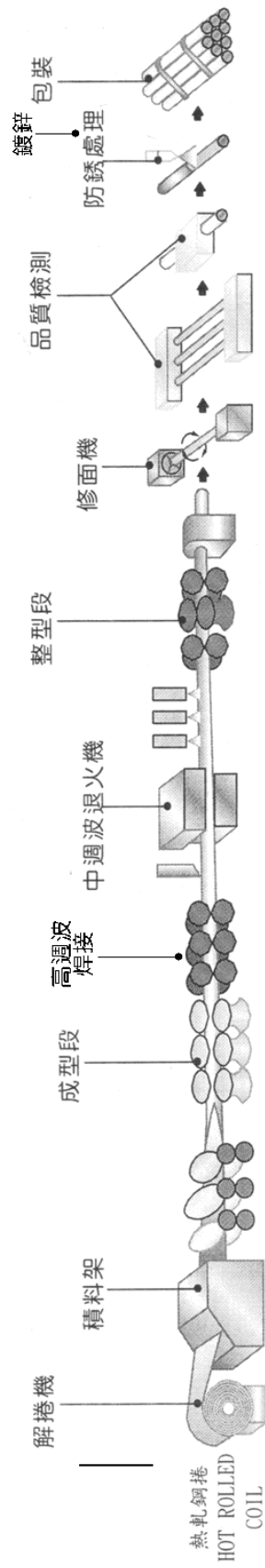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鋼管：建築、瓦斯管、交通器材、冷凍管、高壓輸油管、石化工程用管、消防管、
機械加工、傢俱加工、結構用管、鷹架管等。

2.產製過程：

鋼管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熱軋鋼捲(板)，國內原料的主要供應商為中鋼、中鴻、尚承等公司，因簽訂供料合約，故原料來源穩定；另部份原料則由中國大陸、巴西、韓國等鋼鐵廠供應，由於本公司採購係考量所需之原料之價格、數量、交期、品質、匯率與廠商長期以來合作之關係，故料源供應尚屬穩定充裕。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11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鋼	246,041	47	—	尚承	529,043	46	—	中鋼	224,909	66	—
2	尚承	206,519	39	—	中鋼	512,921	45	—	尚承	88,264	26	—
3	中鴻	69,398	13	—	中鴻	97,127	8	—	曉星	23,072	7	—
	其他	2,260	1		其他	3,250	1		其他	5,206	1	
	進貨淨額	524,218	100		進貨淨額	1,142,341	100		進貨淨額	341,451	100	

增減變動原因：110年度原料價格上漲且進貨量及生產量增加。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11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325,106	34	—	A 客戶	395,054	25	—	A 客戶	130,251	30	—
2	B 客戶	143,842	15	—	B 客戶	227,016	15	—	B 客戶	48,993	11	—
3	C 客戶	77,995	8	—	C 客戶	185,756	12	—	D 客戶	48,182	11	—
4	其他	415,567	57		其他	742,798	48		其他	212,359	48	
	銷貨淨額	962,510	100		銷貨淨額	1,550,624	100		銷貨淨額	439,785	100	

增減變動原因：110年度銷售量增加主因鋼價上漲及市場需求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能產量：公噸 產值：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鋼 管		72,000	33,234	1,017,910	72,000	30,496	771,920
其 他		—	457	27,293	—	344	15,826
合 計		72,000	33,691	1,045,203	72,000	30,840	787,74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量：公噸 值：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年度 銷售量值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 管		33,266	1,236,978	2,152	62,171	28,711	862,377	632	13,639
流 通 鋼 品		7,914	192,278	—	—	3,928	62,979	—	—
其 他		447	59,197	—	—	338	23,515	—	—
合 計		41,627	1,488,453	2,152	62,171	32,977	948,871	632	13,63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5月23日
員 工 人 數	總 公 司	49	47	50
	永 安 廠	3	3	3
	屏 南 廠	160	155	153
	合 計	212	205	206
平 均 年 齡		46	48	4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7	18	1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	3	3
	大 專	104	97	100
	高 中	94	94	92
	高中以下	12	11	11

四、環境支出訊息

(一)1.最近二年度污染損失

單位：新台幣元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含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罰款處分)	無	違反職安法第6條第一項規定
事件說明	無	未使用安全上下設備，導致理貨人員自鋼管成品1.7公尺上滑落受輕傷(110/10/5)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罰款新台幣6萬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2. 111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環保工安污染受罰之情事。

(二)持續管理對策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1)工安方面：

1. 執行PDCA持續改善管理方案，每個月工安會議提報執行情形並要求有缺失單位提出矯正預防措施，能有效性防止職災發生達成零工安，讓員工能安心工作進而提高生產量及品質達成勞資雙贏。
2. 遵守職安衛法令，作業場所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及落實風險管理。
3. 落實自動檢查，加強員工安全觀察分析及安全作業標準教育訓練。
4. 派訓相關人員上工安、環保、消防課程並輔導取得證照。
5. 加強現場工安檢查，有工安缺失要求立即改善並提報矯正預防措施。
6. 聘請職醫、職護臨廠服務提供員工健康諮詢，落實員工健康促進。
7.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為保護員工健康，在廠房大門口守衛室量測進入人員的額溫及置備75%的酒精及須戴口罩(不是本公司員工須實名制)，以及鼓勵員工施打疫苗，清潔人員定期消毒環境並配合落實中央指揮中心防疫政策。

(2)環保方面：

1. 遵守環保法令、工業減廢、資源管理。
2. 落實環保管理系統(ISO14001)維持有效性運作及持續改善。
3. 在製程上實施環境考量面評估並分級，在重大環境考量面項目提出改善計畫，訂定目標管理方案。
4. 因應地球氣候變遷及溫度暖化問題，在ISO 14001環保管理系統條文要求增加溫室氣體自主盤查管理辦法及作業標準，落實節能減碳保護地球。

2.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113 年 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洗滌塔整修。 2.布管更換 2 只 (400 條)。 3.鍋爐汰舊更新。 4.空壓機汰舊更新為節能變頻空壓機(2 台)。	1.樹脂更換。 2.洗滌塔整修。 3.布管更換 2 只 (400 條)。 4.鉻酸池整修。 5.空壓機汰舊更新為節能變頻空壓機(2 台)。	1.樹脂更換。 2.洗滌塔整修。 3.布管更換 2 只 (400 條)。 4.空壓機汰舊更新為節能變頻空壓機(1 台)。
預 計 改 善 情 形	1.改善酸洗區作業環境。 2.改善作業環境空污情形、減少粒狀物排放量及空汙費。 3.提高安全及生產效率。 4.節能減碳。	1.維持水及廢水處理效率。 2.改善酸洗區作業環境。 3.改善作業環境空污情形、減少粒狀物排放量及空汙費。 4.防止土壤汙染。 5.節能減碳。	1.維持水及廢水處理效率。 2.改善酸洗區作業環境。 3.改善作業環境空污情形、減少粒狀物排放量及空汙費。 4.節能減碳。
金 額	約1,160萬元	約1,000萬元	約740萬元

3. 預計環保資本支出之影響

- 可降低成本，提昇公司形象及競爭力。
- 避免因環保或工安問題而影響生產及銷售。

4.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全體同仁的福利事項：

職工子女獎助學金

職工春節、端午、中秋年節禮金金

職工結婚補助金

職工暨父母親喪葬補助費

職工團體意外保險、住院津貼

2.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每年依據公司營運政策、預算目標，針對各部門需求排定年度內、外人員訓練計畫。以提昇人員專業性素質。近期成立「儲備人才庫」，由各單位推薦甄選優秀同仁，並延請專業訓練機構蒞臨公司密集授課，經測驗合格者發予專業證書，並給予專業薪資加給。再由「儲備人才庫」挑選具領導力同仁，積極培訓幹部，解決主管斷層問題。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退休事項係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與產業工會為使勞資雙方保持和諧關係，發揮團隊精神，提高工作效率，增加利潤，共享應有權益及應盡義務，並已共同簽訂團體協約書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另，訂定員工行為與守責規範。

(二)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勞資糾紛狀況	無	無	無
2.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	—	—
3.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	—	—
4.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正誠勤儉」之經營理念，並與工會勞資雙方保持和諧關係，歷年來迄今無重大勞資糾紛。今後更增進勞資雙方和諧，並且持續推動開源節流，降低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增進利潤，再創企業發展契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 日 期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採購契約	中國鋼鐵公司	111.01.01～ 111.12.31	熱軋鋼品	—
採購契約	Sorin Corporation	111.01.01～ 111.12.31	鋅塊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 動 資 產		1,766,843	1,522,992	1,401,772	1,597,660	2,228,510	2,124,384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1,692,798	1,626,992	1,578,543	1,539,887	1,519,830	1,519,333
無 形 資 產		—	—	—			—
其 他 資 產		1,975,380	2,084,862	2,181,147	3,524,647	3,578,540	3,733,445
資 產 總 額		5,435,021	5,234,846	5,161,462	6,662,194	7,326,880	7,377,16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519,949	2,612,379	2,463,006	2,931,970	3,399,559	3,477,908
	分 配 後	2,519,949	2,612,379	2,463,006	2,931,970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262,265	254,845	253,787	958,066	957,680	948,20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782,214	2,867,224	2,716,793	3,890,036	4,357,239	4,426,112
	分 配 後	2,782,214	2,867,224	2,716,793	3,890,036	註2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益		2,652,807	2,367,622	2,444,669	2,772,158	2,969,641	2,951,050
股 本		2,231,523	2,008,523	2,008,523	2,008,523	2,008,523	2,008,523
資 本 公 積		113,335	75,159	75,159	75,159	75,159	75,159
保 盈 留 餘	分 配 前	691,491	558,117	442,196	444,762	674,974	684,420
	分 配 後	691,491	558,117	442,196	444,762	註2	
其 他 權 益		(122,366)	(274,177)	(81,209)	243,714	210,985	182,948
庫 藏 股 票		(261,176)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652,807	2,367,622	2,444,669	2,772,158	2,969,641	2,951,050
	分 配 後	2,652,807	2,367,622	2,444,669	2,772,158	註2	

註1：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簽證。

註2：股東會尚未決議。

(二)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 業 收 入	1,270,214	1,413,110	1,142,137	962,510	1,550,624	439,785
營 業 毛 利	(27,334)	(21,455)	(4,328)	22,021	194,573	47,411
營 業 損 益	(145,961)	(164,220)	(123,293)	(68,622)	96,962	14,15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78,566)	24,243	(813)	37,537	(34,393)	(11,332)
稅 前 淨 利	(224,527)	(139,977)	(124,106)	(31,085)	62,569	2,821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224,527)	(139,977)	(124,106)	(31,085)	42,117	2,82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24,527)	(176,411)	(124,106)	(32,794)	42,117	2,821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93,479	(126,882)	201,153	360,283	155,366	(21,412)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131,048)	(303,293)	77,047	327,489	197,483	(18,591)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4,527)	(176,411)	(124,106)	(32,794)	42,117	2,821
淨利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131,048)	(303,293)	77,047	327,489	197,483	(18,591)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每 股 盈 虧	(1.02)	(0.88)	(0.62)	(0.16)	0.21	0.01

註1：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之理由
106	陳國宗、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	註
107	陳國宗、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	
108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109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110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註：108年度起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經董事會通過變更原簽證會計師陳國宗、楊博任會計師，改由陳國宗、許振隆會計師辦理。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	55	53	58	59	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56	146	155	180	241	24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0	58	57	54	66	61
	速動比率	34	36	35	38	44	37
	利息保障倍數	(439)	(226)	(174)	25	211	11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	22	18	10	15	15
	平均收現日數	29	16	21	35	24	24
	存貨週轉率(次)	3	3	2	2	2	2
	應付款項週轉率	33	29	28	30	24	25
	平均售貨日數	117	138	172	197	164	17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週轉率(次)	0.75	0.86	0.72	0.62	1.02	1.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3	0.26	0.22	0.14	0.21	0.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0)	(2.66)	(1.69)	0	1.24	0.2
	權益報酬率(%)	(7.88)	(7.02)	(5.15)	(1.25)	1.46	0.1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比率(%)	(10)	(7)	(6)	(2)	3	0.14
	純益率(%)	(18)	(12)	(11)	(3)	4	0.64
	每股盈餘(元)	(1.01)	(0.88)	(0.61)	(0.16)	0.21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42)	(5.81)	(2.44)	2.5	(3.19)	(2.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1)	(110)	(116)	(44)	(34)	(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	(3)	(1)	1	(1)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2)	(0.93)	(0.73)	(1.88)	3	4
	財務槓桿度	0.77	0.79	0.73	0.62	2.39	(24.5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變動率%增(減)	說 明
毛利率	6.29%	2.29%	174.67	毛利率變動分析
存貨週轉率	2.22%	1.85%	20.00	存貨週轉率變動分析
應收款項週轉率	15.37%	10.44%	47.22	應收款項週轉率變動分析

毛利率變動分析：

		營業收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109	年度	962,510	940,489	22,021	2.29
110	年度	1,550,624	1,356,051	194,573	6.29
毛利率重大變動說明：					
本期價量上揚。					

存貨週轉率變動分析：

		存貨週轉率(次)	平均售貨日數
109	年度	1.85	197
110	年度	2.22	164
存貨週轉率變動說明：			
本期銷售量較上期增加。			

應收款項週轉率變動分析：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收現日數
109	年度	10.44	35
110	年度	15.37	24
應收款項週轉率重大變動說明：			
本期銷貨金額大於上期。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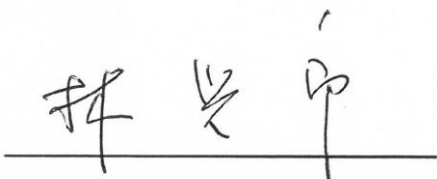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上

本公司**111** 年股東常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0 日

股票代碼：2008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
電 話：(07)555-6111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的存貨為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處全球鋼鐵市場受到原料價格變動影響，其相關產品在競爭及變遷的環境中，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需仰賴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導致存貨成本可能有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存貨之評價，本會計師於年底觀察實地盤點，以檢視存貨之狀態；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周轉率及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以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備抵評價提列之合理性；針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核對銷貨單之銷售價格、分析銷售費用率，以評估銷售價格及銷售費用率之合理性。另，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過去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切性，以驗證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國宗

會計師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日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59,241	8	275,370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804,074	11	716,128	11
1152	其他應收票據(附註六(四))	200	-	2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96,357	1	105,317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28,623	-	17,8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2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19,811	10	468,253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七)	20,204	-	14,563	-
流動資產合計		2,228,510	30	1,597,660	2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973,059	13	986,641	1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448,777	6	370,58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1,519,830	21	1,539,887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9,871	-	13,16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七及八)	2,141,002	30	2,144,792	3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四)、七及九)	5,831	-	9,46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98,370	70	5,064,534	76
資產總計		\$ 7,326,880	100	6,662,194	100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3,232,341	44	2,822,723	42
2151	應付票據	28,384	-	20,280	-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12,878	-	7,561	-
2170	應付帳款	39,758	1	21,733	-
2200	其他應付款	56,739	1	54,98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161	-	1,7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7,298	-	2,984	-
流動負債合計		<u>3,399,559</u>	<u>46</u>	<u>2,931,970</u>	<u>4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700,000	10	700,000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10,632	3	210,632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42,008	1	42,39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040	-	5,04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57,680</u>	<u>14</u>	<u>958,066</u>	<u>15</u>
負債總計		<u>4,357,239</u>	<u>60</u>	<u>3,890,036</u>	<u>58</u>
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2,008,523	27	2,008,523	30
3200	資本公積	75,159	1	75,159	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7,137	2	146,8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81,20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27,837	7	216,673	4
		<u>674,974</u>	<u>9</u>	<u>444,762</u>	<u>7</u>
3400	其他權益	210,985	3	243,714	4
權益總計		<u>2,969,641</u>	<u>40</u>	<u>2,772,158</u>	<u>4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326,880</u>	<u>100</u>	<u>6,662,194</u>	<u>100</u>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550,624	100	962,5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五))	1,356,051	88	940,489	98
5900	營業毛利	194,573	12	22,021	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3,868	2	25,679	3
6200	管理費用	63,743	4	64,964	7
	營業費用合計	97,611	6	90,643	10
6900	營業淨利(損)	96,962	6	(68,622)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一))	105	-	134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	40,281	3	84,890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26,849)	(2)	(5,55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56,353)	(4)	(41,190)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8,423	1	(73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393)	(2)	37,537	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62,569	4	(31,085)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0,452	1	1,709	-
	本期淨利(損)	42,117	3	(32,794)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840)	-	1,71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61,638	10	240,892	25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六))	568	-	117,676	1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5,366	10	360,283	37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5,366	10	360,283	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7,483</u>	<u>13</u>	<u>327,489</u>	<u>34</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21</u>		<u>(0.1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21</u>		<u>(0.16)</u>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08,523	75,159	146,880	274,177	21,139	(81,209)	2,444,669
本期淨損	-	-	-	-	(32,794)	-	(32,7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5	358,	360,2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079)	358,	327,489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92,968)	192,968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645	(33,645)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8,523	75,159	146,880	81,209	216,673	243,714	2,772,158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08,523	75,159	146,880	81,209	216,673	243,714	2,772,158
本期淨利	-	-	-	-	42,117	-	42,1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840)	162,206	155,3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277	162,206	197,4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7	-	(257)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81,209)	81,209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94,935	(194,935)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08,523	75,159	147,137	-	527,837	210,985	2,969,64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一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62,569	(31,0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4,485	55,546
利息費用	56,353	41,190
利息收入	(105)	(134)
股利收入	(31,210)	(56,6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8,422)	73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0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70)	(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1,061	40,6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	356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960	(26,681)
其他應收款增加	(531)	(370)
存貨(增加)減少	(251,559)	11,96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640)	36,3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8,770)	21,5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	8,104	8,653
應付帳款增加	18,025	12,162
其他應付款增加	8,315	2,95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314	1,03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7,227)	9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531	25,7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7,239)	47,386
調整項目合計	(146,178)	88,0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83,609)	56,957
收取之利息	105	134
收取之股利	30,935	56,669
支付之利息	(55,990)	(40,255)
退還之所得稅	2	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8,557)	73,5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9,525)	(1,822,80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4,661	1,625,33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200)	(2,67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801)	(9,9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	50,0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36	(1,39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100,8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66)	(1,262,393)

(續下頁)

高 興 昌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續)

民國一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4,616,045	\$ 8,210,722
短期借款減少	(4,206,357)	(7,786,116)
舉借長期借款	-	7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000
減資退回股款之應付票據減少	(94)	(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9,594	1,129,5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3,871	(59,2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370	334,6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59,241</u>	<u>275,370</u>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五年一月奉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之製造、加工與買賣、金屬建築結構及組件製造業、租賃業、停車場經營業及其他批發業(活性碳)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IFRS 9 比較資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三)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工具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及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60年
(2)機器設備	2～25年
(3)其他設備	5～2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之成本，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五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等，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應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庫存現金	\$ 265,497	252,607
活期存款	540,294,852	262,452,932
支票存款	<u>18,681,143</u>	<u>12,664,776</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59,241,492</u>	<u>275,370,315</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與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碳	\$ 120,500,000	281,015,000
台勝科	-	8,640,000
日月光投控	53,250,000	16,260,000
鴻海	52,000,000	18,400,000
全坤建	1,715,850	1,719,372
亞太電	49,320,000	53,530,000
亞光	14,085,000	88,680,000
臻鼎-KY	30,150,000	5,700,000
雍智科技	-	9,360,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巨	76,720,000	51,800,000
凱美	80,800,000	-
鴻準	25,960,000	-
大成鋼	13,875,000	-
中鋼	14,140,000	-
漢磊	14,300,000	-
家登	32,400,000	-
玉晶光	21,160,000	-
榮運	-	7,634,250
碩禾	-	6,120,000
精測	25,596,000	7,640,000
橋椿	8,220,000	5,040,000
萬泰	-	4,620,099
穩懋	29,960,000	3,460,000
宏達電	-	12,300,000
台積電	49,200,000	53,000,000
可寧衛	23,350,000	-
大立光	-	63,900,000
長興	26,122,500	21,930,000
台達電	<u>41,250,000</u>	<u>-</u>
小計	<u>804,074,350</u>	<u>720,748,721</u>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全球創業投資	10,778,424	9,478,000
漢威巨蛋開發	68,557,500	81,551,250
環拓科技	268,373,422	289,332,707
中貿金屬工業	54,802,550	40,779,800
濠瑋控股	<u>570,547,183</u>	<u>560,878,673</u>
小計	<u>973,059,079</u>	<u>982,020,430</u>
合計	<u>\$ 1,777,133,429</u>	<u>1,702,769,151</u>
流 動	\$ 804,074,350	716,128,622
非流動	<u>973,059,079</u>	<u>986,640,529</u>
	<u>\$ 1,777,133,429</u>	<u>1,702,769,151</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31,209,496元及56,669,166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投資策略考量，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314,650,854元及1,637,157,689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計170,935,739元及75,697,941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96,356,522	105,316,666
減：備抵損失	-	-
	<u>\$ 96,356,522</u>	<u>105,316,666</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96,356,522	-	-
逾期	-	-	-
	<u>\$ 96,356,522</u>		<u>-</u>

	<u>109.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05,316,666	-	-
逾期	-	-	-
	<u>\$ 105,316,666</u>		<u>-</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	-
期末餘額	<u>\$ -</u>	<u>-</u>

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1.其他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處分股票價款	\$ 26,322,345	16,332,066
其他應收款－進貨折讓款	356,601	430,521
其他應收款－應退稅款	-	29,315
其他應收款－其他	2,414,048	1,505,071
存出保證金	5,830,867	9,466,537
減：備抵損失	<u>470,460</u>	<u>470,460</u>
	<u>\$ 34,453,401</u>	<u>27,293,050</u>
	<u>110.12.31</u>	<u>109.12.31</u>
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淨額	\$ 28,622,534	17,826,513
列報於存出保證金	<u>5,830,867</u>	<u>9,466,537</u>
	<u>\$ 34,453,401</u>	<u>27,293,050</u>

其他主係出售下腳款項等。

2.其他應收票據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票據－租金款	\$ 200,000	200,00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00,000</u>	<u>200,000</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五)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原物料及商品	\$ 335,657,133	157,527,523
在製品	139,636,706	63,456,809
製成品	232,918,709	245,803,449
在途存貨	11,293,208	1,458,881
下腳品	<u>305,692</u>	<u>6,004</u>
	<u>\$ 719,811,448</u>	<u>468,252,66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轉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	\$ 1,325,269,830	925,865,40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641,231	(38,350,723)
未分攤製造費用	38,837,082	58,105,125
其他	(19,865,300)	(11,678,205)
租賃成本	<u>10,168,173</u>	<u>6,546,940</u>
	<u>\$ 1,356,051,016</u>	<u>940,488,540</u>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持有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38.32%之有表決權股份，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其餘61.68%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仍無法取得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能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持有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45.79%之有表決權股份，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其餘54.21%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仍無法取得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能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僅具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因購買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計2,762,812元，對其之持股比例自16.10%上升至20%，故本公司對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不具控制力。本公司之會計處理係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改採權益法。本公司因而認列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計48,986,001元，自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41,629,586	130,888,282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238,042,155	225,593,900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u>69,105,142</u>	<u>14,104,103</u>
	<u>\$ 448,776,883</u>	<u>370,586,28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關聯企業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322,159)	(1,065,990)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56,221)	(56,326)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u>9,801,039</u>	<u>384,103</u>
	<u>\$ 8,422,659</u>	<u>(738,213)</u>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1,935,992)	39,671,628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12,504,476	78,004,109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u>-</u>	<u>-</u>
	<u>\$ 568,484</u>	<u>117,675,737</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資產	\$ 34,898,141	34,052,052
非流動資產	<u>342,169,388</u>	<u>312,969,288</u>
	<u>\$ 377,067,529</u>	<u>347,021,340</u>
流動負債	\$ 7,289,164	5,273,520
非流動負債	<u>181,323</u>	<u>181,323</u>
	<u>\$ 7,470,487</u>	<u>5,454,843</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u>	<u>-</u>
本期淨損	(3,450,310)	(2,781,810)
其他綜合損益	<u>(31,148,203)</u>	<u>103,527,212</u>
綜合損益總額	<u>\$ (34,598,513)</u>	<u>100,745,40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資產	\$ 1,034,298	1,157,078
非流動資產	<u>518,857,904</u>	<u>491,549,594</u>
	<u>\$ 519,892,202</u>	<u>492,706,672</u>
流動負債	\$ 36,000	36,000
非流動負債	<u>-</u>	<u>-</u>
	<u>\$ 36,000</u>	<u>36,000</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u>	<u>-</u>
本期淨損	(122,780)	(123,009)
其他綜合損益	<u>27,308,310</u>	<u>170,351,844</u>
綜合損益總額	<u>\$ 27,185,530</u>	<u>170,228,835</u>

(3)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資產	\$ 326,739,094	181,990,841
非流動資產	<u>190,287,229</u>	<u>206,844,785</u>
	<u>\$ 517,026,323</u>	<u>388,835,626</u>
流動負債	\$ 94,248,980	506,391,466
非流動負債	<u>268,809,573</u>	<u>3,481,583</u>
	<u>\$ 363,058,553</u>	<u>509,873,049</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335,676,746</u>	<u>208,411,033</u>
本期淨利	\$ 49,005,193	375,053,138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49,005,193</u>	<u>375,053,138</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4,104,103	(24,207,485)
加：商譽	-	38,311,588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	9,801,039	-
本期對關聯企業增資	<u>45,200,000</u>	<u>-</u>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 69,105,142</u>	<u>14,104,103</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 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6,436,138	2,218,221,257	248,689,692	5,019,764,122
增 添	-	400,000	16,588,200	10,452,264	27,440,464
處 分	-	-	(7,390,420)	(257,000)	(7,647,420)
重 分 類	-	432,764	4,518,000	(4,950,764)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7,268,902</u>	<u>2,231,937,037</u>	<u>253,934,192</u>	<u>5,039,557,16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6,436,138	2,208,627,918	246,810,140	5,008,291,231
增 添	-	-	8,208,739	4,074,552	12,283,291
處 分	-	-	(810,400)	-	(810,400)
重 分 類	-	-	2,195,000	(2,195,000)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6,436,138</u>	<u>2,218,221,257</u>	<u>248,689,692</u>	<u>5,019,764,12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123,674,319	2,121,110,450	235,091,984	3,479,876,753
折 舊	-	17,741,083	26,516,019	3,147,833	47,404,935
處 分	-	-	(7,297,465)	(257,000)	(7,554,46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41,415,402</u>	<u>2,140,329,004</u>	<u>237,982,817</u>	<u>3,519,727,22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105,461,184	2,093,437,499	230,849,661	3,429,748,344
折 舊	-	18,213,135	28,483,351	4,242,323	50,938,809
處 分	-	-	(810,400)	-	(810,40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23,674,319</u>	<u>2,121,110,450</u>	<u>235,091,984</u>	<u>3,479,876,753</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106,417,035</u>	<u>305,853,500</u>	<u>91,608,033</u>	<u>15,951,375</u>	<u>1,519,829,943</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106,417,035</u>	<u>340,974,954</u>	<u>115,190,419</u>	<u>15,960,479</u>	<u>1,578,542,88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106,417,035</u>	<u>322,761,819</u>	<u>97,110,807</u>	<u>13,597,708</u>	<u>1,539,887,369</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提列或迴轉情形，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即12月31日餘額)	<u>\$ 19,741,68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即12月31日餘額)	<u>\$ 19,741,68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580,560
提列折舊	<u>3,290,28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870,84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290,280
提列折舊	<u>3,290,28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580,560</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9,870,84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6,451,40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3,161,120</u>

(九)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u>\$ 2,122,918,103</u>	<u>25,004,535</u>	<u>2,147,922,63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2,918,103</u>	<u>25,004,535</u>	<u>2,147,922,63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8,553,654	8,477,500	1,047,031,154
增添	<u>1,084,364,449</u>	<u>16,527,035</u>	<u>1,100,891,48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2,918,103</u>	<u>25,004,535</u>	<u>2,147,922,638</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3,131,020	3,131,020
折舊	<u>-</u>	<u>3,789,759</u>	<u>3,789,75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920,779</u>	<u>6,920,77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813,266	1,813,266
折舊	<u>-</u>	<u>1,317,754</u>	<u>1,317,75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131,020</u>	<u>3,131,020</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122,918,103</u>	<u>18,083,756</u>	<u>2,141,001,859</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1,038,553,654</u>	<u>6,664,234</u>	<u>1,045,217,88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122,918,103</u>	<u>21,873,515</u>	<u>2,144,791,618</u>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621,698,47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861,892,55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457,572,250</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提供土地出租作停車場使用，並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四)。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向關係人購入土地及建物之情形，請詳附註七說明。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係本公司自行採用區位相近之可比較不動產成交資訊評估，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預付保險費	\$ 107,956	116,107
用品盤存	15,314,572	13,671,824
預付貨款	5,829	5,101
留抵稅額	4,524,673	552,761
其他	<u>250,864</u>	<u>217,703</u>
	<u>\$ 20,203,894</u>	<u>14,563,496</u>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信用狀借款	\$ 722,340,870	322,722,585
擔保銀行借款	<u>2,510,000,000</u>	<u>2,500,000,000</u>
合 計	<u>\$ 3,232,340,870</u>	<u>2,822,722,585</u>
尚未使用額度	<u>\$ 217,659,130</u>	<u>627,277,415</u>
利率區間	<u>1.45%~1.92%</u>	<u>0.83%~1.5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預收款項	\$ 190,475	190,475
預收貨款－合約負債	6,982,486	2,679,466
其他	<u>125,491</u>	<u>114,269</u>
	<u>\$ 7,298,452</u>	<u>2,984,21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8%	119.10.23	\$ 70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700,0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9.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8%	119.10.23	\$ 70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700,0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約定借款期間前三年(民國一〇九年九月至一一二年九月)為寬限期，寬限期內僅需支付利息，不需償還本金。

(十四)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向關係人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請詳附註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部份機器設備，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2,776,266元及8,386,776元，列報於營業收入項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維護及保養費用分別為10,168,173元及6,546,940元，列報於營業成本項下。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5,585,966	126,725,67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83,577,790)</u>	<u>(84,331,41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2,008,176</u>	<u>42,394,25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5,998,385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6,725,675	139,148,89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587,224	2,490,7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218,094	(2,587,863)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801,848	3,881,810
直接支付數	<u>(10,746,875)</u>	<u>(16,207,88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25,585,966</u>	<u>126,725,675</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4,331,416	96,033,72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178,969	3,008,74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307,051	562,87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07,229	933,95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0,746,875)</u>	<u>(16,207,88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3,577,790</u>	<u>84,331,41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816,715	1,128,43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263,280</u>	<u>428,324</u>
	<u>\$ 1,079,995</u>	<u>1,556,760</u>
營業成本	\$ 915,763	1,171,034
管理費用	<u>164,232</u>	<u>385,726</u>
	<u>\$ 1,079,995</u>	<u>1,556,760</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1,399,749)	(33,114,551)
本期認列	<u>(6,840,973)</u>	<u>1,714,802</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8,240,722)</u>	<u>(31,399,749)</u>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折現率	0.625%	0.62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54,932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47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利益)損失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523,203)	2,605,09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497,137	(2,431,489)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609,078)	2,696,80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587,127	(2,516,13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福利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593,734元及4,426,167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帶薪假(列入其他應付款)	<u>\$ 6,513,878</u>	<u>6,309,792</u>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當期產生	\$ 20,452,288	1,709,15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	<u>\$ 20,452,288</u>	<u>1,709,159</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62,568,800</u>	<u>(31,084,75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513,760	(6,216,951)
不可扣抵之費用	1,485,234	197,797
免計入所得	(3,959,670)	(4,212,89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影響數	(1,684,531)	147,64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0,818,988)	23,881,736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495,475)	(18,010,224)
不得計入虧損扣抵之股利收入	3,959,670	4,212,891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1,709,159
所得基本稅額	20,452,288	-
所得稅費用	<u>\$ 20,452,288</u>	<u>1,709,15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4,854,403	86,349,878
課稅損失	<u>856,326,093</u>	<u>923,477,909</u>
	<u>\$ 941,180,496</u>	<u>1,009,827,78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未來年度獲利產生課稅所得情形評估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並非很有可能可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而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爾後若營收獲利產生課稅所得增加，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 799,881,006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630,414,477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408,627,351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412,763,244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454,038,427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300,896,195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866,931,041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214,049,807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u>194,028,917</u>	民國一一九年度
合計	<u>\$ 4,281,630,465</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土地增值稅</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0,632,330
借記(貸記)損益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32,33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0,632,330
借記(貸記)損益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32,33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800,000,000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8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200,852,293股，扣除已買回之庫藏股股份後，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數均為200,852,293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庫藏股票交易	<u>\$ 75,159,101</u>	<u>75,159,10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比率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50%。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期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均無分配股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投資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43,713,1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161,638,217
關聯企業	568,48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	(170,935,739)
關聯企業	(23,999,45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210,984,643</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1,209,3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240,892,281
關聯企業	117,675,73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	(26,711,940)
關聯企業	(6,933,54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243,713,136</u></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 42,116,512</u>	<u>(32,793,91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股)	<u>200,852,293</u>	<u>200,852,293</u>
	<u>\$ 0.21</u>	<u>(0.16)</u>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 42,116,512</u>	<u>(32,793,91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股)	200,852,293	200,852,293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6,441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股)(調整 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00,868,734</u>	<u>200,852,293</u>
	<u>\$ 0.21</u>	<u>(0.16)</u>

民國一〇九年度均未將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列入，因其具反稀釋作用。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 1,517,847,995	954,123,645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32,776,266	8,386,776
	\$ 1,550,624,261	962,510,421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鋼管部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263,394,801	225,058,405	1,488,453,206
北 美 洲	61,086,427	-	61,086,427
東 北 亞	1,084,628	-	1,084,628
	\$ 1,325,565,856	225,058,405	1,550,624,261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1,325,565,856	-	1,325,565,856
鋼捲	-	192,282,139	192,282,139
租金收入	-	32,776,266	32,776,266
	\$ 1,325,565,856	225,058,405	1,550,624,261

	109年度		
	鋼管部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878,542,298	70,329,146	948,871,444
北 美 洲	6,256,068	-	6,256,068
東 北 亞	7,382,909	-	7,382,909
合 計	\$ 892,181,275	70,329,146	962,510,421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892,181,275	-	892,181,275
鋼捲	-	61,942,370	61,942,370
租金收入	-	8,386,776	8,386,776
合 計	\$ 892,181,275	70,329,146	962,510,421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	\$ 96,356,522	105,316,666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 96,356,522</u>	<u>105,316,666</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982,486</u>	<u>2,679,466</u>

應收帳款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651,810元及1,351,029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328,000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0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營業結果為稅前淨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74,251	91,975
其他利息收入	31,200	41,600
	<u>\$ 105,451</u>	<u>133,575</u>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228,868	228,967
股利收入	31,209,496	56,669,166
廢輪胎處理收入	2,668,073	1,969,000
其他收入—其他	6,174,900	5,116,245
政府補助收入	-	20,906,507
	<u>\$ 40,281,337</u>	<u>84,889,88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23,503	(546,7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9,955)	-
土污整治費	(25,771,854)	-
稅捐及其他	(1,871,003)	(5,012,527)
	<u><u>\$ (26,849,309)</u></u>	<u><u>(5,559,313)</u></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利息	<u><u>\$ (56,353,471)</u></u>	<u><u>(41,189,719)</u></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28,822,534	470,460	29,292,994
存出保證金	5,830,867	-	-	5,830,867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u>\$ 5,830,867</u></u>	<u><u>28,822,534</u></u>	<u><u>-</u></u>	<u><u>34,653,401</u></u>
帳面金額	<u><u>\$ 5,830,867</u></u>	<u><u>28,822,534</u></u>	<u><u>-</u></u>	<u><u>34,653,401</u></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8,026,513	470,460	18,496,973
存出保證金	9,466,537	-	-	9,466,537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9,466,537</u>	<u>18,026,513</u>	<u>-</u>	<u>27,493,050</u>
帳面金額	<u>\$ 9,466,537</u>	<u>18,026,513</u>	<u>-</u>	<u>27,493,05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u>\$ -</u>	<u>-</u>	<u>470,460</u>	<u>470,460</u>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u>\$ -</u>	<u>-</u>	<u>470,460</u>	<u>470,460</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3,232,340,870	(3,260,779,069)	(1,236,654,959)	(2,024,124,110)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8,383,843	(28,383,843)	(28,383,843)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2,878,056	(12,878,056)	(12,878,056)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39,757,973	(39,757,973)	(39,757,973)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56,738,395	(56,738,395)	(56,738,395)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040,000	(5,040,000)	-	(40,000)	-	(5,000,000)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700,000,000	(766,668,009)	(6,300,000)	(6,300,000)	(45,084,884)	(321,373,260)	(387,609,865)
	<u>\$ 4,075,139,137</u>	<u>(4,170,245,345)</u>	<u>(1,380,713,226)</u>	<u>(2,030,464,110)</u>	<u>(45,084,884)</u>	<u>(326,373,260)</u>	<u>(387,609,865)</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2,822,722,585	(2,851,609,879)	(775,318,783)	(2,076,291,096)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0,279,699	(20,279,699)	(20,279,699)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7,560,858	(7,560,858)	(7,560,858)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21,732,568	(21,732,568)	(21,732,568)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54,980,378	(54,980,378)	(54,980,378)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040,000	(5,040,000)	-	(40,000)	-	(5,000,000)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700,000,000	(779,268,009)	(6,300,000)	(6,300,000)	(12,600,000)	(261,091,863)	(492,976,146)
	<u>\$ 3,632,316,088</u>	<u>(3,740,471,391)</u>	<u>(886,172,286)</u>	<u>(2,082,631,096)</u>	<u>(12,600,000)</u>	<u>(266,091,863)</u>	<u>(492,976,14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87,077.45	27.68	24,277,504	222,133.17	28.48	6,326,3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3,657.74	27.68	9,512,446	-	-	-
日圓	-	-	-	2,297,400	0.2763	634,772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72,482元，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增加或減少182,130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823,503元及損失546,786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5,729,363元，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增加或減少14,090,890元，主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其他價格風險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u>\$ 80,407,435</u>	-	<u>72,074,872</u>	-
下跌10%	<u>\$ (80,704,435)</u>	-	<u>(72,074,872)</u>	-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按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04,074,350	804,074,350	-	-	804,074,350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973,059,079	-	-	973,059,079	973,059,079
	<u>\$ 1,777,133,42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9,241,49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96,356,522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28,822,534	-	-	-	-
存出保證金	5,830,867	-	-	-	-
	<u>\$ 690,251,41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932,340,87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8,141,816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69,616,451	-	-	-	-
存入保證金	5,040,000	-	-	-	-
	<u>\$ 4,075,139,137</u>				

	109.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720,748,721	720,748,721	-	-	720,748,721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982,020,430	-	-	982,020,430	982,020,430
	<u>\$ 1,702,769,15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5,370,315	-	-	-	-
應收帳款	105,316,666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18,026,513	-	-	-	-
存出保證金	9,466,537	-	-	-	-
	<u>\$ 408,180,0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522,722,585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2,012,267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62,541,236	-	-	-	-
存入保證金	5,040,000	-	-	-	-
	<u>\$ 3,632,316,088</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4.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本公司持有之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權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所提供之市場評估。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82,020,4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61,35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73,059,07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9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873,963,7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7,737,658
重分類		(13,720,000)
購買		24,039,0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u>982,020,430</u>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均為17.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u>\$ 11,794,118</u>	<u>(11,794,11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u>\$ 11,738,083</u>	<u>(11,738,083)</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及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風險管理控管政策，依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相關暴險以監督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扮演監督角色。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未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並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付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本公司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要求大部分海外客戶開立信用狀。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對個別客戶因財務困難或營業糾紛可能產生帳款無法回收暴險之特定損失。

(2)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充裕的資金及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同時亦與金融機構進行融資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額度，降低流動性風險。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17,659,130元及627,277,415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日圓。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一年內。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金及日圓。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3)權益工具價格風險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係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多面向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負債總額	\$ 4,357,239,542	3,890,036,04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559,241,492</u>	<u>275,370,315</u>
淨負債	<u><u>\$ 3,797,998,050</u></u>	<u><u>3,614,665,731</u></u>
權益總額	<u><u>\$ 2,969,640,169</u></u>	<u><u>2,772,157,929</u></u>
資本總額	<u><u>\$ 6,767,638,219</u></u>	<u><u>6,386,823,660</u></u>
負債資本比率	<u><u>56.12%</u></u>	<u><u>56.60%</u></u>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2,822,722,585	409,688,391	(70,106)	3,232,340,870
長期借款	700,000,000	-	-	700,000,000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3,522,722,585</u>	<u>409,688,391</u>	<u>(70,106)</u>	<u>3,932,340,870</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09.12.31
短期借款	\$ 2,398,131,396	424,414,391	176,798	2,822,722,585
長期借款	-	700,000,000	-	700,000,000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2,398,131,396</u>	<u>1,124,414,391</u>	<u>176,798</u>	<u>3,522,722,58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下腳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1,099,741</u>	<u>6,480,489</u>

本公司出售予關係人之下腳交易收款期間為月結開立票期十天之期票，而出售予非關係人之交易係於每月底結帳後十天內收款或先收足款項才出貨。

2.租賃

(1)本公司向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承租總公司使用之辦公室，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方式為簽約時一次性給付租賃期間租金。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租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押金均為4,000,000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9,870,840元及13,161,120元。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出租高雄市仁武區竹園段廠房予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前述租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之租賃押金均為5,000,000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28,608,567元及4,051,746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均已收訖。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款項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 499,036	475,141

4.其他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對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現金增資共計45,200,000元，相關變更程序已辦理完成。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對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現金增資共計21,362,202元，相關變更程序已辦理完成。

(3)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及其可使用額度，係由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為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078,080	9,912,780
退職後福利	60,630	57,744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0,138,710</u>	<u>9,970,524</u>

此外，本公司另提供汽車供管理人員使用，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1,314,826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9,955,174元)及1,690,498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9,579,502元)。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375,672元及1,126,998元。另董事長配有司機一員，司機薪資比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959,595,740	1,259,847,975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765,680,183	667,744,054
		<u>\$ 2,725,275,923</u>	<u>1,927,592,02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貨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12,820,000元及10,550,000元。
- (二)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40,655,135元及73,331,779元。
- (三)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銷售合約承諾金額分別為25,226,040元及88,569,205元，分別提供1,624,367元及5,260,037元作為履約保證金，若未依約交貨，則每逾一日按未交部分貨款罰款千分之一～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0,212,162	31,793,220	112,005,382	78,248,662	34,317,186	112,565,848
勞健保費用	9,492,919	3,547,712	13,040,631	8,780,116	3,521,435	12,301,551
退休金費用	4,147,376	1,526,353	5,673,729	4,234,349	1,748,578	5,982,927
董事酬金	-	4,638,000	4,638,000	-	4,443,000	4,443,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30,512	2,029,614	7,660,126	3,368,253	1,342,793	4,711,046
折舊費用	48,096,048	6,388,926	54,484,974	48,309,022	7,237,821	55,546,843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u>215</u>	<u>222</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662,105</u>	<u>627,59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535,911</u>	<u>521,13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2.83%</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員工薪資報酬主要包括基本薪給（含本薪、特殊環境津貼等）、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等。

1.薪給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適時視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

2.員工薪資及報酬係依據其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隸屬工會而有所差異。

3.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獎金。

4.無工作經驗及外籍勞工之起薪標準符合政府法令規定。

5.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二、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包含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各種津貼等；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三、董事薪資報酬除每月領取固定金額之執行業務車馬費外，董事長報酬亦包含薪資、各種獎金、獎勵金等；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中碳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20,500,000	0.42%	120,500,000	
本公司	股票/穩懋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29,960,000	0.02%	29,960,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	股票/全坤建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93,000	1,715,850	0.04%	1,715,850	
本公司	股票/大成鋼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3,875,000	0.01%	13,875,000	
本公司	股票/亞太電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0	49,320,000	0.14%	49,320,000	
本公司	股票/亞光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14,085,000	0.05%	14,085,000	
本公司	股票/漢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4,300,000	0.03%	14,300,000	
本公司	股票/家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2,400,000	0.12%	32,400,000	
本公司	股票/台達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41,250,000	0.01%	41,250,000	
本公司	股票/玉晶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1,160,000	0.04%	21,160,000	
本公司	股票/長興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45,000	26,122,500	0.05%	26,122,500	
本公司	股票/精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6,000	25,596,000	0.11%	25,596,000	
本公司	股票/橋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8,220,000	0.02%	8,220,000	
本公司	股票/台積電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49,200,000	- %	49,200,000	
本公司	股票/鴻海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2,000,000	- %	52,000,000	
本公司	股票/可寧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3,350,000	0.09%	23,350,000	
本公司	股票/國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60,000	76,720,000	0.03%	76,720,000	
本公司	股票/臻鼎 -KY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0,150,000	0.03%	30,150,000	
本公司	股票/日月光投控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3,250,000	0.01%	53,250,000	
本公司	股票/凱美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00,000	80,800,000	0.59%	80,800,000	
本公司	股票/鴻準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0,000	25,960,000	0.03%	25,960,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	股票/中鋼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14,140,000	- %	14,140,000	
本公司	股票/中華映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10	-	-	-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	10,778,424	1.16%	10,778,424	
本公司	股票/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68,557,500	2.00%	68,557,500	
本公司	股票/環拓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01,651	268,373,422	18.71%	268,373,422	
本公司	股票/中貿金屬工業(越南)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8,940	54,802,550	6.00%	54,802,550	
本公司	股票/濠瑋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00,000	570,547,183	18.68%	570,547,183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	對於各種生產事業及銀行等之控股	171,728,510	171,728,510	17,172,851	45.79%	238,042,155	(122,780)	(56,221)	
本公司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	鋼管及鋼板等買賣業務	105,800,000	105,800,000	7,280,000	38.32%	141,629,586	(3,450,310)	(1,322,159)	
本公司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	陶瓷製品及耐火材料製造業	107,906,001	62,706,001	4,588,600	20.00%	69,105,142	49,005,193	9,801,039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99,312	20.41%
呂泰榮	27,551,329	13.71%
協昌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6,007,915	12.94%
呂和霖	16,426,010	8.17%
協昌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4,747,000	7.34%

本公司係向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說明以下事項：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民國110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25,565,856	192,282,139	32,776,266	1,550,624,26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1,325,565,856</u>	<u>192,282,139</u>	<u>32,776,266</u>	<u>1,550,624,261</u>
利息費用	<u>\$ -</u>	<u>-</u>	<u>(56,353,471)</u>	<u>(56,353,471)</u>
折舊與攤銷	<u>\$ 43,988,415</u>	<u>746,034</u>	<u>9,750,525</u>	<u>54,484,974</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u>\$ -</u>	<u>-</u>	<u>8,422,659</u>	<u>8,422,65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9,336,269</u>	<u>(13,548,044)</u>	<u>(13,219,425)</u>	<u>62,568,800</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u>\$ -</u>	<u>-</u>	<u>448,776,883</u>	<u>448,776,883</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24,617,700</u>	<u>2,672,764</u>	<u>150,000</u>	<u>27,440,464</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681,258,978</u>	<u>18,949,773</u>	<u>5,626,670,960</u>	<u>7,326,879,711</u>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民國109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92,181,275	61,942,370	8,386,776	962,510,42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892,181,275</u>	<u>61,942,370</u>	<u>8,386,776</u>	<u>962,510,421</u>
利息費用	<u>\$ -</u>	<u>-</u>	<u>(41,189,779)</u>	<u>(41,189,779)</u>
折舊與攤銷	<u>\$ 47,023,029</u>	<u>288,207</u>	<u>8,235,607</u>	<u>55,546,843</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u>\$ -</u>	<u>-</u>	<u>(738,213)</u>	<u>(738,213)</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8,044,412)</u>	<u>(21,902,506)</u>	<u>38,862,162</u>	<u>(31,084,756)</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u>\$ -</u>	<u>-</u>	<u>370,586,285</u>	<u>370,586,285</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28,810,326</u>	<u>-</u>	<u>-</u>	<u>28,810,326</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434,059,483</u>	<u>16,865,255</u>	<u>5,211,269,237</u>	<u>6,662,193,97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1. 應報導部門未分攤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9,955)	-
財務成本	(56,353,471)	(41,189,719)
其他	43,164,001	80,051,881
合計	<u><u>\$ (13,219,425)</u></u>	<u><u>38,862,162</u></u>

2. 非屬應報導部門之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及銀行存款	\$ 559,151,492	275,280,315
採權益法之投資	448,776,883	370,586,2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9,205,853	622,154,499
使用權資產	9,870,840	13,161,120
投資性不動產	2,141,001,859	2,144,791,6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7,133,429	1,702,769,151
其他	71,530,604	82,526,249
合計	<u><u>\$ 5,626,670,960</u></u>	<u><u>5,211,269,237</u></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488,453,206	948,871,444
美 洲	61,086,427	6,256,068
東 北 亞	1,084,628	7,382,909
	<u><u>\$ 1,550,624,261</u></u>	<u><u>962,510,421</u></u>

地 區 別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u><u>\$ 3,670,702,642</u></u>	<u><u>3,697,840,107</u></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之非流動資產。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10年度	109年度
百晨企業有限公司	\$ 395,054,118	325,105,617
龍安五金有限公司	227,015,649	143,842,264
高吉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85,756,351	77,994,674
	<u>\$ 807,826,118</u>	<u>546,942,55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265,49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8,681,143
	活期存款	516,017,348
	外幣存款(美金877,077.45元，兌換率27.68)	24,277,504
合 計		<u>\$ 559,241,49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 單位數	面 值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平價值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單 價	總 額	
中碳	上市股票	1,000,000	\$ 10	10,000,000	110,033,653	120.50	120,500,000	無
全坤建	上市股票	93,000	10	930,000	3,352,906	18.45	1,715,850	無
亞太電	上市股票	6,000,000	10	60,000,000	73,339,914	8.22	49,320,000	無
亞光	上市股票	150,000	10	1,500,000	13,041,704	93.90	14,085,000	無
精測	上櫃股票	36,000	10	360,000	24,179,351	711.00	25,596,000	無
橋樑	上市股票	300,000	10	3,000,000	14,272,864	27.40	8,220,000	無
國巨	上市股票	160,000	10	1,600,000	94,317,965	479.50	76,720,000	無
穩懋	上櫃股票	80,000	10	800,000	28,536,523	374.50	29,960,000	無
台積電	上市股票	80,000	10	800,000	48,117,952	615.00	49,200,000	無
臻鼎-KY	上市股票	300,000	10	3,000,000	33,465,880	100.50	30,150,000	無
長興	上市股票	645,000	10	6,450,000	24,231,366	40.50	26,122,500	無
日月光投控	上市股票	500,000	10	5,000,000	56,694,317	106.50	53,250,000	無
鴻海	上市股票	500,000	10	5,000,000	56,996,083	104.00	52,000,000	無
凱美	上市股票	800,000	10	8,000,000	84,320,229	101.00	80,800,000	無
鴻準	上市股票	400,000	10	4,000,000	28,887,194	64.90	25,960,000	無
中鋼	上市股票	400,000	10	4,000,000	14,454,483	35.35	14,140,000	無
漢磊	上櫃股票	100,000	10	1,000,000	12,854,025	143.00	14,300,000	無
家登	上櫃股票	100,000	10	1,000,000	32,606,389	324.00	32,400,000	無
台達電	上市股票	150,000	10	1,500,000	41,764,433	275.00	41,250,000	無
玉晶光	上櫃股票	40,000	10	400,000	21,437,571	529.00	21,160,000	無
大成鋼	上市股票	300,000	10	3,000,000	14,618,059	46.25	13,875,000	無
可寧衛	上市股票	100,000	10	1,000,000	22,568,620	233.50	23,350,000	無
合計					<u>\$ 854,091,481</u>		<u>804,074,35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徐培凱 先生	租金收入	\$ 200,000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高吉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31,601,748
百晨企業有限公司	營 業	18,643,736
龍安五金有限公司	營 業	11,800,670
萬蕙昇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10,996,330
大勝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8,455,390
聖倫鋼鐵有限公司	營 業	5,134,812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應收帳款5%者合併列報)	營 業	9,723,836
合計		\$ 96,356,522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應收下腳收入		\$ 499,036
非關係人：		
應收下腳收入		1,126,809
應收出售股票款		26,322,345
應收股利收入		275,000
應收進貨折讓款		356,601
應收鷹架款		470,460
其他		<u>42,743</u>
合計		29,092,994
減：備抵呆帳		<u>470,460</u>
淨額		<u>\$ 28,622,534</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241,400,289	275,130,565
減：備抵損失	8,481,580	
小計	232,918,709	
在製品	141,228,540	156,868,675
減：備抵損失	1,591,834	
小計	139,636,706	
原料	287,195,589	295,382,565
減：備抵損失	944,386	
小計	286,251,203	
物料	49,406,294	52,525,956
減：備抵損失	364	
小計	49,405,930	
在途存貨	11,293,208	11,293,208
下腳品	305,692	305,692
合 計	\$ 719,811,448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其他流動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 9,478,000	-	1,300,424 ^(註1)	-	-	1,400,000	10,778,424	無
漢威巨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81,551,250	-	-	-	12,993,750 ^(註1)	5,000,000	68,557,500	無
中貿金屬工業(越南)有限公司	1,328,940	40,779,800	-	14,022,750 ^(註1)	-	-	1,328,940	54,802,550	無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01,651	289,332,707	-	-	-	20,959,285 ^(註1)	19,101,651	268,373,422	無
濠瑋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0	560,878,673	-	9,668,510 ^(註1)	-	-	12,700,000	570,547,183	無
中華映管(股)公司	71,210	-	-	-	-	-	71,210	-	無
萬泰科技(股)公司	261,762	<u>4,620,099</u>	14,945	<u>3,316,242</u> ^(註1)	276,707	<u>7,936,341</u> ^(註3)	-	<u>-</u>	
合計		<u>\$ 986,640,529</u>		<u>28,307,926</u>		<u>41,889,376</u>		<u>973,059,079</u>	

註1：係本期評價變動數。

註2：係本期購入股權311,766元及本期評價變動數3,004,476元。

註3：係本期出售股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 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17,172,851	\$ 225,593,900	-	12,504,476 (註1)	-	56,221 (註1)	17,172,851	45.79%	238,042,155	13.86	238,042,155	無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7,280,000	130,888,282	-	23,999,455 (註2)	-	13,258,151 (註2)	7,280,000	38.32%	141,629,586	19.45	141,629,586	無
三和耐火工業(股)公司	68,600	<u>14,104,103</u>	4,520,000	<u>55,001,039 (註3)</u>	-	<u>-</u>	4,588,600	20.00%	<u>69,105,142</u>	15.06	<u>69,105,142</u>	無
合計		<u>\$ 370,586,285</u>		<u>91,504,970</u>		<u>13,314,372</u>			<u>448,776,883</u>		<u>448,776,883</u>	

註1：係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56,221)元、依比例認列之被投資公司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12,504,476元。

註2：係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1,322,159)元、依比例認列之被投資公司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11,935,992)元及處分股票利益23,999,455元。

註3：係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9,801,039元及依持股比例現金增資45,200,000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959,453,164	17,741,083	-	977,194,247
機器設備	1,304,584,101	26,516,019	6,239,076	1,324,861,044
其他	137,951,501	3,147,833	257,000	140,842,334
合計	<u>\$ 2,401,988,766</u>	<u>47,404,935</u>	<u>6,496,076</u>	<u>2,442,897,62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64,221,155	-	-	164,221,155
機器設備	816,526,349	-	1,058,389	815,467,960
其他	97,140,483	-	-	97,140,483
合計	<u>\$ 1,077,887,987</u>	<u>-</u>	<u>1,058,389</u>	<u>1,076,829,598</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押標金	\$ 1,624,367
	租賃押金及保證金	4,000,000
	其他	<u>206,500</u>
合 計		<u>\$ 5,830,867</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彰化銀行	\$ 419,159,078	一年以內	1.47%	總額度 1,400,000,000	土地
信用狀借款	華泰銀行	163,244,632	一年以內	1.45 %	總額度 1,380,000,000	土地
信用狀借款	台灣銀行	80,531,358	一年以內	1.48%	總額度 150,000,000	土地
信用狀借款	日盛銀行	59,405,802	一年以內	1.50%	總額度 52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華泰銀行	1,100,000,000	一年以內	1.45%	總額度 1,38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900,000,000	一年以內	1.50%	總額度 1,40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日盛銀行	460,000,000	一年以內	1.50%	總額度 52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u>50,000,000</u>	一年以內	1.48%	總額度 150,000,000	土地
合計		<u>\$ 3,232,340,870</u>				

應付票據明細表

供 應 廠 商	摘 要	金 額
易宏熱鍍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 14,884,752
順泰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1,540,594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應付票據5%者合併列報)	營業	<u>11,958,497</u>
合計		<u>\$ 28,383,843</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支 付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各股東	減資退還股款	\$ 5,761,181
國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設備款	3,048,150
圓滿工程有限公司	設備款	1,706,250
立防企業有限公司	設備款	693,000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其他應付票據5%者合併列報)		<u>1,669,475</u>
合計		<u>\$ 12,878,056</u>

應付帳款明細表

供 應 廠 商	摘 要	金 額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 10,869,412
易宏熱鍍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18,314,772
光南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5,873,528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應付帳款5%者合併列報)	營業	<u>4,700,261</u>
合計		<u>\$ 39,757,973</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及獎金		\$ 10,285,288
帶薪假		6,513,878
水電費		2,193,810
稅捐		2,926,998
股票交割款		6,479,719
運費及報關費		2,209,369
貨物折讓款		1,731,895
設備款		3,381,210
退休金		772,620
修繕費		1,614,596
勞健保		1,063,099
利息		2,855,557
其它		<u>14,710,356</u>
合計		<u>\$ 56,738,395</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6,982,486
預收款項	預收租金	190,475
代收款	自提退休金	<u>125,491</u>
合計		<u>\$ 7,298,45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債權人	摘 要	金 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到期	一年以上 到期	合計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 -	700,000,000	700,000,000	109.10.23~119.10.23	1.8%	土地

長期借款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土地重估增值稅準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138,600,366
	投資性不動產	72,031,964
合計		\$ 210,632,330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土地出租保證金	\$ 5,040,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數量(KG)	金 額
鋼管	35,418,136	\$ 1,299,148,571
熱軋鋼捲	7,710,195	187,184,443
鋅品	379,566	26,417,285
其他	210,620	5,097,696
出租收入		<u>32,776,266</u>
合計		<u>\$ 1,550,624,261</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期初存料	\$ 109,696,880
加：本期進料	1,138,736,230
減：期末存料	<u>(287,195,589)</u>
本期耗用直接原料	961,237,521
直接人工	63,179,428
製造費用	295,454,608
未分攤製造費用	<u>(38,837,082)</u>
製造成本	1,281,034,475
期初在製品	64,863,595
加：外 購	31,840,535
盤 盈	60,756
期末在製品	<u>(141,228,540)</u>
本期製成品成本	1,236,570,821
期初製成品	252,843,339
加：外 購	73,956,824
減：盤 虧	(185,375)
自 用	(210,833)
期末製成品	<u>(241,400,289)</u>
調整前銷貨成本	1,321,574,487
銷貨成本加(減)項調整	
下腳收入	(19,989,924)
盤虧淨額	124,619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641,231
未分攤製造費用	38,837,082
其他	<u>3,695,348</u>
調整後銷貨成本	1,345,882,843
出租成本	<u>10,168,173</u>
營業成本	<u>\$ 1,356,051,01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	員工薪資及獎金	\$ 8,114,467
運費	銷貨運費	18,875,187
其他	租金、水電費、退休金、勞健保費、倉租裝卸費及交際費等	6,878,127
合計		<u>\$ 33,867,781</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	員工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27,328,753
交際費	交際費	10,889,000
勞務費	律師及會計師等服務公費	2,035,000
水電費	辦公場所之水電費	1,235,179
稅捐	房屋稅及地價稅等	4,421,815
退休金	員工退休金	1,065,427
其他	文具印刷、訓練費、郵電費、旅費及修繕費等	16,768,157
合計		<u>\$ 63,743,33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廿一)。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刊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2,228,510	1,597,660	630,850	39.49
非 流 動 資 產	5,098,370	5,064,534	33,836	0.67
資 產 總 計	7,326,880	6,662,194	664,686	9.98
流 動 負 債	3,399,559	2,931,970	467,589	15.95
非 流 動 負 債	957,680	958,066	(386)	(0.04)
負 債 總 計	4,357,239	3,890,036	467,203	12.01
股 本	2,008,523	2,008,523	0	0
資 本 公 積	75,159	75,159	0	0
保 留 盈 餘	674,974	444,762	230,212	51.76
其 他 權 益	210,985	243,714	(32,729)	(13.43)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2,969,641	2,772,158	197,483	7.12
每 股 淨 值 (元)	14.79	13.8	0.99	7.1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630,850千元，主要係銀行存款及存貨增加。
2. 非流動資產增加33,836千元，主要係採權益法之投資及按投資比例認列增加數。
3. 流動負債增加467,589千元，主要係原料採購增加導致購料借款增加。
4. 非流動負債減少386千元，主要係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 其他權益減少32,729千元，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之故。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合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		1,550,624	962,510	588,114	61.10
營業成本		1,356,051	940,489	415,562	44.19
營業毛利(損)		194,573	22,021	172,552	783.58
推銷費用		33,868	25,679	8,189	31.89
管理費用		63,743	64,964	(1,221)	(1.88)
營業費用		97,611	90,643	6,968	7.69
營業淨利(損)		96,962	(68,622)	165,584	241.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393)	37,537	(71,930)	(191.6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62,569	(31,085)	93,654	301.28
所得稅費用(利益)		20,452	1,709	18,743	1096.72
本期淨利(損)		42,117	(32,794)	74,911	228.4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55,366	360,283	(204,917)	(56.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483	327,489	(130,006)	(39.70)
每股盈餘(元)		0.21	(0.16)	0.37	231.2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價量齊揚。
2.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銷貨增加相關費用增加。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110年度估列土壤整治費24,563千元；股利收入減少25,460千元及政府紓困補助20,906千元等之故。
4.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本公司及採權益法之投資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減少之故。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詳年報第4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19)%	2.5%	(227.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75)%	(44.52)%	24.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5)%	1.01%	(243.5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銷貨增加，增加存貨庫存量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109年度累計五年數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110年度因應銷貨增加備貨增加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而109年度係淨現金流入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期初現金 餘額	預 計 全 年 營 業 活 動 淨現金流入	預 計 全 年 投 資 活 動 淨現金流出	預 計 全 年 籌 資 活 動 淨現金流入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籌 資 計 畫
111	559,241	(111,491)	(1,632,363)	1,595,901	411,288	—

111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係因應銷貨增加備貨增加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係預估轉投資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係預估借款所致。
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係配合公司深耕鋼鐵本業，以提升產品競爭力為主軸。輔以多角化經營，以發揮投資效益，增進股東權益。
2.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民國110年5月7日第20屆第14次董事會通過與國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參與高雄市政府都更案「特貿三南基地南側」，同年9月15日與該公司依本案申請規定，共同組成智匯方舟合作聯盟，協議出資比例為本公司45%、國城建設55%(即領銜公司)，同年11月19日獲得高雄市政府評選為最優申請人。依合作聯盟協議書內容，獲選為最優申請人需依上述出資比例與相關規定組成專案公司(即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11年1月7日完成設立登記，並於同年2月15日與高雄市政府簽訂本案相關契約，辦理相關工作。

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為36億元，分為3億6仟萬股，每股新臺幣10元，分次發行。初次發行實收資本額2.2億元，按本公司出資比例45%認股9,900,000股，投資金額為新台幣9仟9佰萬元。本公司投資總金額依智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36億元出資比例45%計算約為16.2億，未來將隨資本總額調整變動。

六、風險事項分析

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3,232,340,870	(3,260,779,069)	(1,236,654,959)	(2,024,124,110)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8,383,843	(28,383,843)	(28,383,843)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2,878,056	(12,878,056)	(12,878,056)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39,757,973	(39,757,973)	(39,757,973)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56,738,395	(56,738,395)	(56,738,395)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5,040,000	(5,040,000)	-	(40,000)	-	(5,000,000)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700,000,000	(766,668,009)	(6,300,000)	(6,300,000)	(45,084,884)	(321,373,260)	(387,609,865)
	<u>\$ 4,075,139,137</u>	<u>(4,170,245,345)</u>	<u>(1,380,713,226)</u>	<u>(2,030,464,110)</u>	<u>(45,084,884)</u>	<u>(326,373,260)</u>	<u>(387,609,865)</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87,077.45	27.68	24,277,504	222,133.17	28.48	6,326,3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43,657.74	27.68	9,512,446	-	-	-
日 圓	-	-	-	2,297,400	0.2763	634,77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72,482元，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增加或減少182,130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823,503元及損失546,786元。

4. 通貨膨脹情形：

(1)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熱軋鋼捲，供應廠商為中鋼、中鴻及尚承等公司，因簽訂供料合約，故原料來源穩定。

(2)鍍鋅鋼管部份產品委外鍍製以及回收鋅之再使用，以減少鋅價上漲之衝擊。

(3)水電及燃料費用：鋼管廠占製造費用約13%。除積極推動開源節流外，並責成生產單位多利用離峰時段電價生產及回收水再利用。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無。

2. 高槓桿投資：無。

3. 資金貸與他人：無。

4. 背書保證：無。

5.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110年度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著重於生產效率之提高、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提升產品品質等工作；目前尚無重大研發計畫。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經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產品的市場現況，尋求相對應之獲利模式以提昇營運績效。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責發言人，負責與社會大眾及投資人間之關係維護、公司形象之樹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計劃，未來若有併購之計劃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已上軌道且總公司定期會與生產單位廠區溝通資訊，相對降低潛在性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如：缺料或缺工等。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購之原料主要供應商為中鋼、中鴻、尚承公司，因簽訂供料合約，故原料來源穩定，而銷貨對象多為長期穩定之客戶，本公司提供優質產品與最佳服務，建立密切互動關係，提高客戶滿意度。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經營權之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主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資安風險評估。

本公司資訊風險評估報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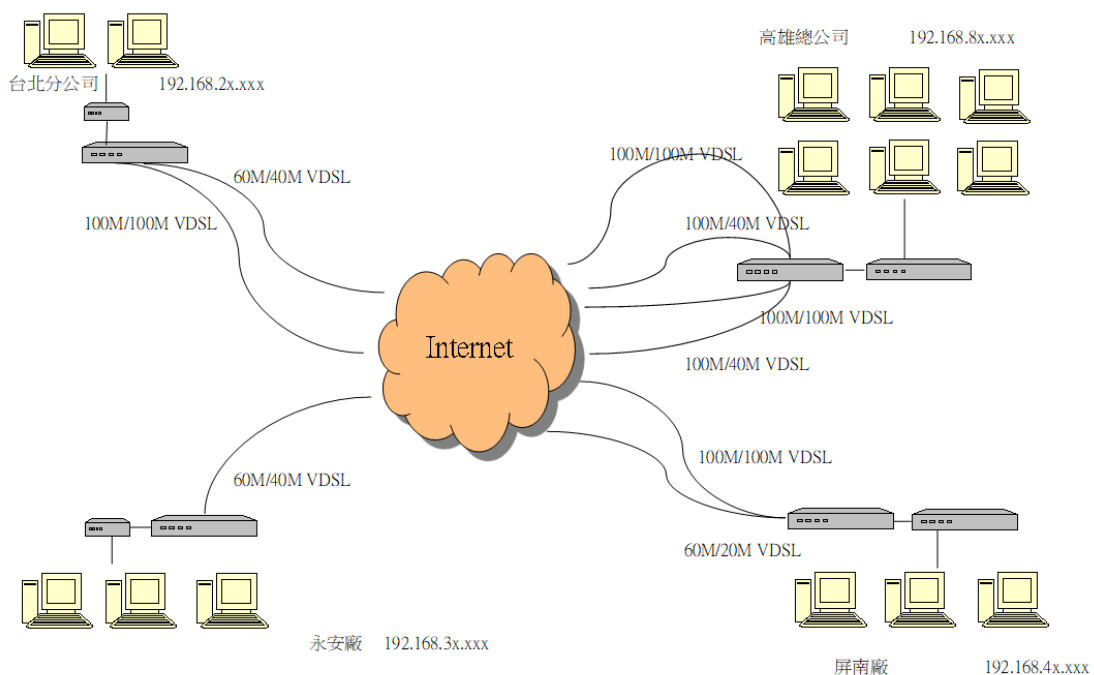
一、目的

公司應依有關法令，考量公司的策略與目標，進行資安風險評估，確定各項資安作業安全需求水準，採行適當及完備之資訊安全措施，確保營運正常以降低損失。

二、資訊環境說明

(1)網路架構

公司各據點採用中華電信 ADSL 進行 VPN 網路連線，並連接多線進行自動故障轉移，各據點都有安裝防火牆與 VPN 加密連線。



(2) 資訊系統

公司資訊系統兩大類，第一類為基本的通用系統，如郵件系統、防毒系統、防火牆系統、NAS 系統與檔案伺服器系統等。第二類為企業營運相關的應用系統，如會計系統、營銷系統、採購系統、生產管理與製造系統與股務系統等，以 Windows 伺服器為主，架構在VMware 環境下。

三、資訊安全政策

公司在資訊安全管理方面，訂有「電腦資訊安全政策」，其強化資訊安全，落實電腦資訊使用管理，維護電腦資源有效運用，以期整體資訊業務順利進行。

(1) 總則

(2)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3)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4) 網路安全管理

(5) 系統存取控制

(6) 系統發展與維護安全管理

(7) 資訊資產之分類與管理

(8) 業務永續運作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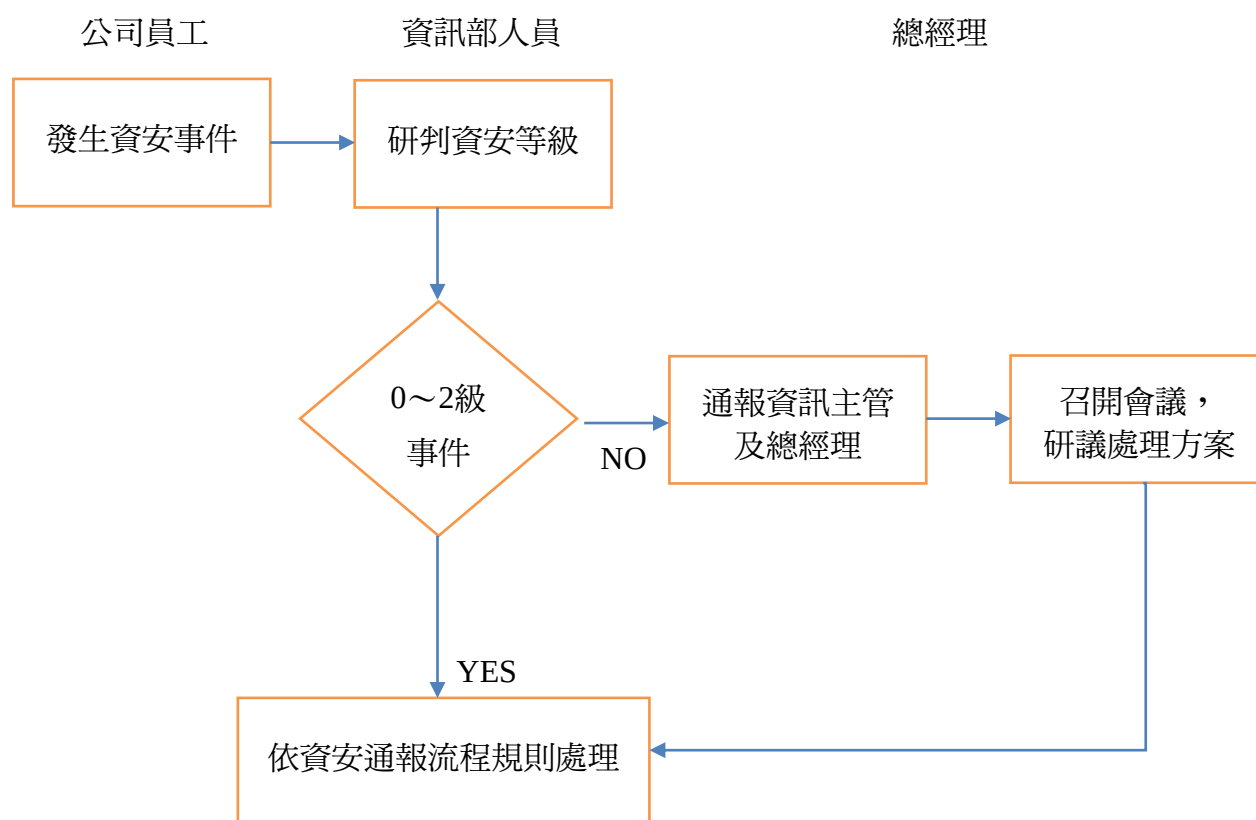
四、資訊與網路風險分析

資產名稱	風險事件		可控制的措施或處置
	弱 點	衍生之威脅	
伺服器主機	作業系統漏洞	導致系統被入侵	不定期進行作業系統漏洞修補測試或網路之管控
	硬體設備損毀	主機無法運作	主機虛擬化或另備實體主機備援
	軟體資料無備份	資料遺失損毀	定期進行檔案異地備援
	帳號密碼控管	資料外流或竄改	帳號密碼定期變更及複雜度
	不可避之天然災害	主機損毀	虛擬化主機資料異地備份保存
個人電腦	作業系統漏洞	導致系統被入侵	不定期進行作業系統漏洞修補或網路之管控
	電腦病毒	電腦無法運作	個人防毒軟體安裝及定期更新
網路設備	網路協定漏洞	網路無法使用	網路協定之管控或主機韌體更新
	不可避之天然災害	設備無法運作	另備相關網路設備備援
員 工	資安觀念不足	電腦中毒或資料被竊	不定期資安觀令宣導及教育

五、資訊安全通報事件處理

資訊安全事件包括：系統被入侵、對外攻擊、針對性攻擊、散播惡意程式、中繼站、電子郵件攻擊、垃圾郵件、命令或控制伺服器、殭屍病毒、惡意網頁、惡意留言、網頁置換、釣魚網頁、個資外洩以及網路中斷等。

本公司資訊安全事件等級，由輕微至嚴重區分成3等級，資安事件須於發生後1小時內進行通報，0、1、2級事件於事件發生後72小時內處理完成並結案(包括通報與應變)，3級事件於事件發生後36小時內完成並結案。



六、資安的影響與因應措施

公司對資訊系統的投資不遺餘力，主要能提升管理與競爭力，相對地就越越來越依賴資訊系統，所以強化異地備援與資料備份機制是不可或缺的，就是要讓系統服務不中斷。但近來資安事件頻繁，服務中斷不再限於天災與人為疏失，分析其主要來自外部攻擊為大宗，其次是內部員工欠缺資安意識與疏失造成，因此會加強員工的教育訓練與系統漏洞的防堵，最重要的是不定時的演練備援回復機制，以防資安事件造成公司的損失。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需編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 泰 榮

